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6561

2015年報

2015 ANNUAL REPORT



通過 ISO 27001、27011 資安認證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是方電訊網站 <http://www.chief.com.tw>
刊印日期 2016. 05. 31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店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名：高明輝 職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電話：(02)2657-6688
電子郵件信箱：ir_chief@chief.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 姓名：黃小玲 職稱：產品發展部副理
電話：(02)2657-6688
電子郵件信箱：ir_chief@chief.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電 話： (02)2657-6688
分 公 司、工 廠： 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 話： (02)2586-5859
網 址： <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 陳招美會計師、吳恩銘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 (02)2545-9988
網 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chief.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公司簡介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5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3
一、財務狀況	73
二、財務績效	74
三、現金流量	7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6
六、風險事項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附錄 A：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 B：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公司 104 年度營運重點，係以「擴大市場規模、拓展銷售通路、深耕企業用戶、優化服務品質」為四個主要執行方向，持續以提供企業資通訊整合型服務為主軸，積極爭取國際 IDC 客戶之進駐，針對網路服務供應商、國內外電信業者、兩岸三地中大型企業用戶及本地中小型企業用戶等主要目標客戶群，提供國際級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四大產品線，成功達成 104 年度營運目標。除營運目標之達成外，是方電訊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為未來發展及公司治理奠下了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

一、財務績效

104 年度是方電訊合併總營業收入為 1,739,825 仟元，較 103 年度增加 9.7%，四大產品線營業收入均較 103 年度成長。104 年度合併營業成本及費用 1,437,666 仟元，較 103 年度僅增加 6.9%，在有效管控營運成本及費用下，達成淨利 257,921 仟元，每股盈餘為 4.31 元(普通股股本從 103 年底 550,878 仟元增加到 104 年底 600,457 仟元)，104 年度淨利較 103 年度增加 16.1%，順利達成並超越全年目標。

二、是方電訊四大產品線相關業務持續成長

104 年度是方電訊在業務推展上，成功爭取多家國際級 IDC 客戶進駐，順利推升 IDC 機房服務收入之成長。另外，受惠於 OTT 服務及網際網路各項應用之蓬勃發展，客戶電路及頻寬需求大幅增加，數據網路服務收入亦大幅成長，在語音通信服務方面，是方電訊成功推出 070 商務 App，結合各項行動載具之商務應用，推升 070 業務在語音通信之收入成長，在雲端應用服務方面，也因各項雲端應用產品之持續推出，104 年度雲端應用服務收入較 103 年度增加超過 50%。

三、完整企業資通訊解決方案滿足客戶需求

是方電訊業務經營以企業客戶為主軸，透過電信中立 IDC 機房服務之優勢，擴大客戶群聚效應，結合四大產品線，提供客戶一站式購足服務，持續加強產品功能，提升網路品質與服務，加強客戶關懷，有效控管客戶退租，並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相關努力及作為，相較 103 年度之實績，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獲利均大幅成長，企業客戶數量亦持續增加，不僅客戶退租之流失率持續下降且客戶滿意度亦持續提升。

四、產品功能服務發展成果

104 年度，是方電訊在 IDC 機房服務上持續優化，滿足客戶高用電機櫃之進駐需求；在數據網路服務上，成功透過與多家國際電信業者之強力合作，提供國際 IP Transit 之測試平台，提供給客戶進行先期測試及後續商務合約之採用；在語音通信服務方面，則與交換設備原廠合作開發 070 商務 App，搭配各項行動載具之商務應用，並提供客製化帳務系統，滿足企業語音客戶之使用需求；在雲端應用服務方面，成功與 Intel 合作，取得 Intel 在大中華區之授權，推出雲端資料儲存之整合服務，同時也引進資安服務，滿足客戶雲端應用之需求。

五、善用電信科技落實社會責任

104 年度是方電訊與資策會策略合作，針對雲端新創公司提供聯合加速器輔導計畫，對新創公司在一定期限內，免費提供雲端及網路資源協助創業及日後申購之優惠方案，以協助新創公司之創業，落實社會責任。

六、105 年度營運策略方向

展望 105 年度營運策略，將以下述之四大重點做為努力推動的方向：

- (1) 參與國際會議、電信展覽會，以提高是方電訊曝光機會與知名度，積極爭取國際社群網站業者及 OTT 業者之進駐，擴大營業收入及獲利。
- (2) 擴建宏鼎及麗源機房以提供 IDC 銷售成長之需求。
- (3) 持續與集團合作擴大兩岸企客 VPN 服務之營運規模，並依業務需要，適時在大陸地區增設網路服務節點，積極爭取子公司「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之增值電信執照，以落實大陸投資與佈局。
- (4) 配合 4G 高速行動上網普及化，以 070 號碼可攜性及商務 APP 加值服務，搭配網內互打節費的特性，以 ICT 整合方案爭取企業客戶市場，增加通信產品線之營業收入及獲利。

七、未來展望

是方電訊以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四大產品線，依產業別推出不同搭配的資通訊解決方案，並結合電信中立之優勢及雲端內容交換平台之磁吸效應，持續爭取國際客戶及企業客戶之進駐，以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努力朝向東亞地區電信樞紐之市場定位邁進，期能創造社會、股東、員工、客戶之價值，達成多贏的經營目標及企業永續經營之使命。

董事長：李銘淵



總經理：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0 年 1 月 19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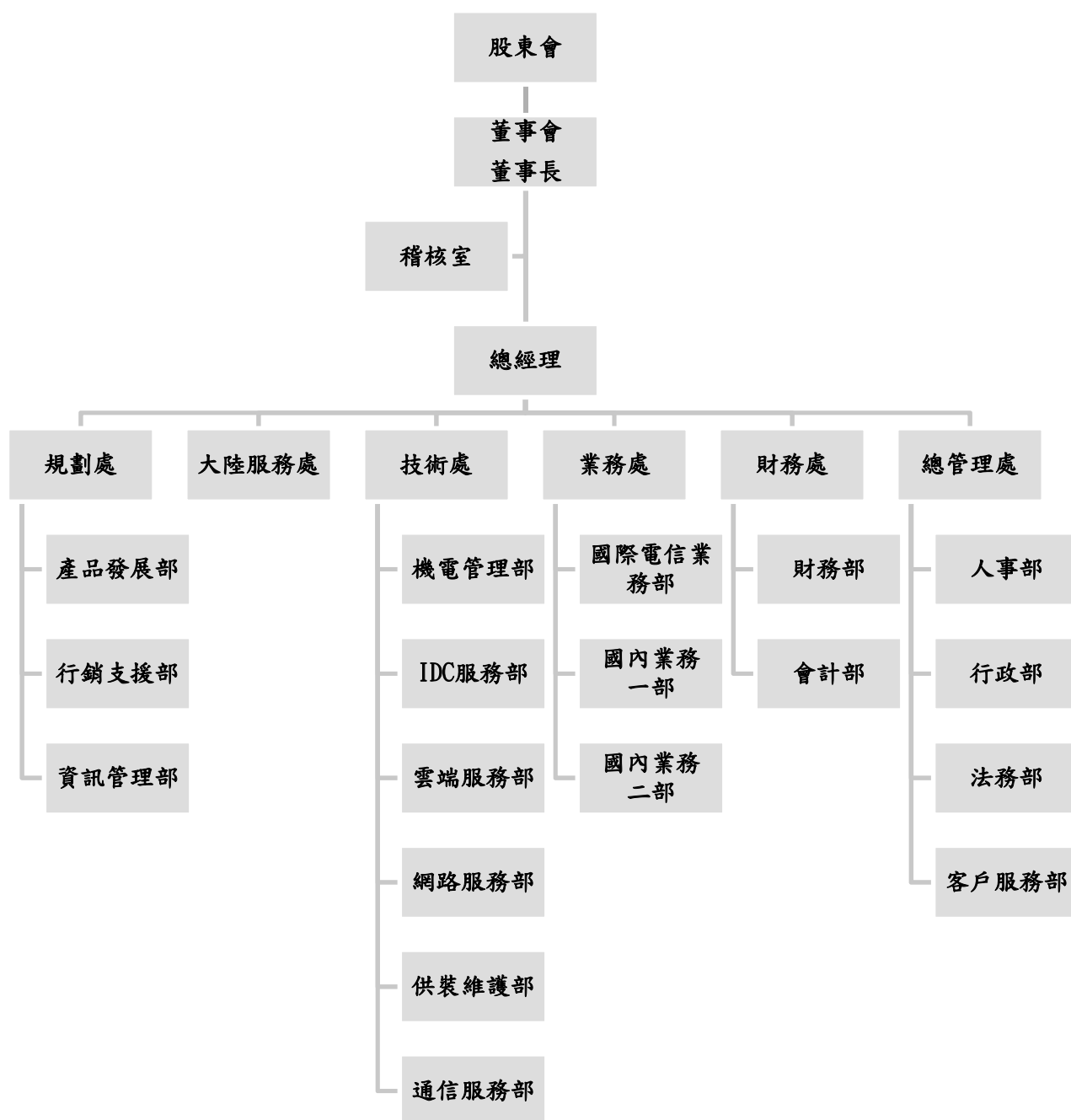
民國 80 年 1 月	正式設立登記完成，實收資本額 20,000 仟元，公司名稱星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0 年-84 年	承標交通部電信總局前後臺資訊處理系統及線上電信系統，如：SOPS、TRIS、LEAMIS、PAMS 等，電信服務相關的裝、拆、移、異、派工、芯線管理、中繼線管理系統及 OA 工作站為主。
民國 82 年 12 月	創辦「通訊雜誌」，提供國內高科技產、官、學、研界相互交流的園地。
民國 84 年	交通部電信總局數據通信所公開徵選數據業務代理時，為第一批審核通過的七家代理商之一。
民國 85 年	成為全省最大之電信寬頻代理經銷體系，並擁有超過 2,000 家經銷夥伴。
民國 87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1 月	公司名稱更名為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8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2,500 仟元。
民國 88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7,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9,500 仟元。
民國 84 年-89 年	連續七年間均保持為交通部電信總局數據通信所最大的通路商。
民國 88 年-89 年	積極代理國際知名的電信公司所提供的各式服務。
民國 89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2,97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12,53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5,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12 月	首棟電信中心成立，並提供 24X7(全年無休)的網路機房中心(IDC)服務。
民國 90 年 5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計 7,64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156,91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39,555 仟元。
民國 90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4,555 仟元。
民國 91 年 2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1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9,555 仟元。
民國 91 年 3 月	扮演交換中心經營者的角色，成立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並於同年成立語音交換中心(TPVX)及海纜交換中心(TPCX)。
民國 91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300,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7,2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66,835 仟元。
民國 93 年 12 月	擴大兩岸三地網路服務佈局，增設台灣及大陸節點。推出兩岸三地電信服務產品整合方案，成為台灣系統整合廠商最佳電信伙伴。
民國 94 年 2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18,697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8,138 仟元。
民國 95 年 9 月	成為中華電信(股)公司之關係企業。
民國 96 年 3 月	取得全台灣第一張 070 網路電話執照 (E.164 用戶號碼網路電話服務許可執照)。
民國 96 年 11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251,130 仟元及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7,008 仟元。
民國 97 年 6 月	與台灣微軟聯合啟動 Windows Live 網路電話。

民國 98 年 4 月	針對企業用戶提供雙向互通的「Chief070」網路電話服務。
民國 99 年 4 月	發起「台灣雲端運算產業協會」，成為創始會員。
民國 100 年 1 月	取得 IDC/VPN 服務有關 ISO 27001 及 ISO 27011 資安認證，對客戶提供優質資通訊整合服務的承諾保證。
民國 100 年 3 月	推出雲端身分認證服務，強化帳號安全防護。
民國 102 年 7 月	建置麗源及宏鼎兩棟四重 IDC 服務架構，創造最高安全等級服務機制，雙機房、雙網路、雙路由及雙機電。
民國 103 年 4 月	針對中小企業營運需求推出「Bosswin 百事贏」雲端商務應用服務，包含「客戶開發及訂單商機管理服務」、「帳務管理服務」，提供中小企業雲端行動辦公室服務。
民國 103 年 5 月	推出「企業雲端資料儲存整合」(CCIS) 服務，並與 Intel 技術合作之雲端運營商，提供企業重要檔案資料的雲端儲存整合應用，另設置單一計價機制及資料儲存回復緊急救援機制，提供企業用戶資料儲存之完善服務。
民國 103 年 7 月	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50,878 仟元。
民國 104 年 3 月	攜手資策會推出微創企業專屬育成方案，協助具潛力微創團隊創業，加速台灣雲端軟體應用發展。
民國 104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49,579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0,457 仟元。
民國 104 年 10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
民國 104 年 11 月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執掌
董事會/董事長	公司之業務經營作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整體業務之執行與協調，擬訂公司營運策略及方向。
稽核室	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業務處	負責對市場行情之瞭解、規劃國內外市場之推廣，銷售合約之簽定及客訴之處理等事宜。

部 門		工作執掌
財務處	財務部	資金調度、出納業務、工商登記業務。
	會計部	會計業務、應收帳款管理、應付帳款管理、提供管理報表、稅務管理、轉投資業務。
規劃處	產品發展部	各項業務市場調查、新產品發展規劃、服務流程訂定、用戶契約條款訂定、各項業務資費訂定、公共關係與產品包裝及業務行銷、公司網站維運管理、參展、事件行銷及企業形象活動規劃。
	行銷支援部	資源查詢作業、訂單管理作業、營運分析統計、商品請購作業、案件管理作業、請款作業、營業成本暫估及預測。
	資訊管理部	公司管理資訊系統(ERP)設計、建置及維運、公司產品服務之支援(供裝系統及帳務系統等)、公司內部資訊網路及員工電腦之支援、工作流程自動化設計及對外網頁管理維護等。
技術處	機電管理部	新設機電系統規劃設計施工、既有機電系統改善、機電設施維運管理、機電工程協調管理、機電工程施工工法與品質管理、機電工程勞安要求、機電設施定期查驗、機電設施故障排除、機電設備變更、修改或廢除作業、機房出入管制及水電、空調與消防巡檢等。
	IDC 服務部	機房環境與設備檢測、建置客戶需求機房環境、線路配置、施工與查修、機房安全維運、機房人員與設備進出管制、機房網路監控、異常狀況回報與監控、業管項目預算控管及資產管理等。
	雲端服務部	雲端設備規劃建置、新技術研議與測試、設備維運管理、業管項目預算控管、障礙排除分析及作業機制訂定等。
	網路服務部	數據通訊網路規劃建置、數據系統管理、骨幹設備規劃建置、客戶端技術服務、設備狀態稽查、異常狀況處理、網路障礙排除、新技術研議與測試及業管項目預算控管等。
	供裝維護部	建置案件時程規劃及管理、協調配合建置作業之相關單位、現場供裝作業執行、支援客戶端技術服務、協助客戶端障礙排除、線路資源規劃及管理、技術部門資料彙整、技術障礙追蹤管理作業及供裝障礙分析處理評估等。
	通信服務部	語音通訊規劃建置、新技術研議與測試、語音專案規劃與測試建置、語音通訊設備維運管理、業管項目預算控管、語音通訊障礙排除分析、支援調配與流量控管、語音通訊作業機制訂定及終端設備驗測評價等。
總管理處	人事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規劃、組織規劃業務、人力規劃與招募業務、人員任用/晉升/異動/離退業務、教育訓練發展業務、薪資與獎酬管理業務、員工差勤業務、員工關係業務、績效管理業務、員工差旅與派駐業務、員工保險業務、員工福利業務內部網站規劃管理、名片製作業務及業管項目預算控管等。
	行政部	辦公室與會議室管理、辦公室租賃業務、清潔服務業務、警衛保全管理、公務車輛管理、採購業務、倉庫管理與進出貨、總機業務、文具購買與發放業務、業管項目預算控管、停車場管理、門禁卡片管理、水電管理、消防管理、營繕管理、電信管理、公文收發、事務機管理、飲水機管理、郵件快遞管理及大樓管委會等。
	法務部	合約擬定審查及用印、協助對外合約談判、訴訟案及非訟案處理、應收帳款法律程序處理、法務制度建立、法務教育訓練、法務專案執行、法規及合約研究、危機處理支援處理、營運大樓與業主間租賃事宜及公司事務法務支援等。
	客戶服務部	公司產品 7x24 小時之服務、障礙申告值機受理作業、客戶服務與障礙申告進度回覆作業、110/119 緊急電話轉接作業、網路監控值機作業、停機維護通知作業及網路異常通知作業等。
大陸服務處		進行網路供裝維運與障礙查修、大陸上游電路下單及相關營運成本之優化及大陸業務拓展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 年 5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電信 (股)公司	台灣	95.09.06	104.06.30	3 年	37,942,022	68.88%	41,356,803	68.88%	-	-	-	-	-	註 1	-	-	-
	代表人： 李銘淵	台灣	104.06.30	104.06.30	3 年	-	-	-	-	-	-	-	-	交通大學電信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南區分公 司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 任南區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 任中區電信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經營規劃 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台中醫 運處處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中區電信分 公司規劃設計處、網路處處長	註 2	-	-	-
	代表人： 陳伯鏞	台灣	103.08.01	104.06.30	3 年	-	-	-	-	-	-	-	-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精固態照明(股)公司副總 經理暨財務長 台積電太陽能(股)公司副總經 理暨財務長	註 3	-	-	-
	代表人： 陳明仕	台灣	101.06.28	104.06.30	3 年	-	-	-	-	-	-	-	-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資訊處副 總經理	註 4	-	-	-
	代表人： 游智欽	台灣	102.12.06	104.06.30	3 年	-	-	-	-	-	-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畢業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畢業 中央大學電機所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 司客網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 司客網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 司花蓮營運處總經理	註 5	-	-	-

職稱	姓名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旭揚管理 顧問(股) 公司	台灣	104.06.30	104.06.30	3 年	100,000	0.18%	109,000	0.18%	-	-	-	-	-	註 6	-	-	-
	代表人： 邵中和	台灣	104.06.30	104.06.30	3 年	123,273	0.22%	134,367	0.22%	2,014,067	3.35%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系學士 宏碁電腦(股)公司共同創辦人	註 6	-	-	-
監察人	張寶金	台灣	103.02.15	104.06.30	3 年	-	-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會計處副總	-	-	-	-
監察人	華維投資 有限公司	台灣	104.06.30	104.06.30	3 年	1,896,467	3.44%	2,067,149	3.44%	-	-	-	-	-	-	-	-	-
	代表人： 陳杰聰	台灣	104.06.30	104.06.30	3 年	-	-	-	-	-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景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註 7	-	-	-

註 1：兼任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中華國際黃頁(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董事、Donghua Telecom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董事及監察人、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Prime Asia Investments(BVI)董事、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董事、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中華碩鎔(股)公司董事、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華達數位(股)公司董事、中華優購(股)公司董事、資拓宏宇國際(股)公司董事、勤威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碩網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Viettel-CHT Co., Ltd 董事、願境網訊(股)公司董事、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工銀貳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智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

註 2：兼任本公司執行長、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 3：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董事(法人代表)、Prime Asia Investments Group Ltd. 董事(法人代表)、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 4：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分公司副總經理、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華國際黃頁(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勤威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中華優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 5：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網路處協理。

註 6：兼任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立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大橡(股)公司董事長兼發行人、富爾特科技(股)公司董事、友訊科技(股)公司董事、豐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資通電腦(股)公司監察人、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合晶光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元利盛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禾鋁(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旭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德積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亮發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捷揚光電(股)公司董事、立凱電能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宏觀微電子(股)公司董事、華碩電腦(股)公司薪酬委員。

註 7：兼任華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華毓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華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岱河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5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交通部	35.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79%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8%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7%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68%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邵中和	28.03%
	阮妮蓮	32.97%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童子賢	24.39%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78%
中華投資(股)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9.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5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交通部	不適用	不適用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公司	90.6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64%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3.07%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2.6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 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2%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2.3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00%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4. 董事及監察人其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		✓	✓	✓			✓	✓	✓		0
旭揚管理顧問(股) 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	✓	✓				✓	✓	✓	✓		1
張寶金			✓			✓	✓			✓	✓	✓	✓	0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及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5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李銘淵	台灣	104.06.30	-	-	-	-	-	-	交通大學電信科系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南區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任南區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協理並擔任中區電信分公司副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公司經營規劃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台中營運處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中區電信分公司規劃設計處、網路處處長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國際電信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
				35,939	0.06%	-	-	-	-	加拿大皇家大學 EMBA 台灣電訊網路服務(股)公司技術經理 貸凱通訊系統(股)公司技術經理 吉立通電訊網路(股)公司總經理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法人代表) 三通網資訊(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41 頁
				227,255	0.38%	298,694	0.50%	-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宏基電腦(股)公司業務主任	領航電信(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41 頁
				39,240	0.07%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伊利諾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香港商台灣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 41 頁
				67,145	0.11%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公眾數據處科長	-	-	-	-	請詳第 41 頁
技術處副總經理	周衍	台灣	88.06.15	17,440	0.03%	228,655	0.38%	-	-	中正理工學院電機系學士 網宇國際(股)公司經理 陸軍總部網路工程官	-	-	-	-	請詳第 41 頁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處副總經理	高明輝	台灣	103.02.06	-	-	-	-	-	-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會計統計科 中華電信(股)公司北區分公司會計處科長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領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41頁
業務處國際電信業務部協理	魯堯	台灣	94.07.25	59,470	0.10%	-	-	-	-	Lawrence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EMBA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香港商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新加坡電信台灣新電信(股)公司通路經理 縱橫網路資訊(股)公司產品經理	-	-	-	-	請詳第41頁
業務處國內業務一部協理	陳佳漢	台灣	97.05.20	22,345	0.04%	-	-	-	-	世新大學廣電系學士 數位聯合電信(股)公司處長	-	-	-	-	請詳第41頁
技術處IDC服務部協理	鍾美惠	台灣	95.02.08	7,085	0.01%	-	-	-	-	澳洲國立南昆士蘭大學EMBA 數位聯合電信(股)公司業務經理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網路事業群店長 大鈺電腦有限公司業務	-	-	-	-	請詳第41頁
規劃處產品發展部協理	李立國	台灣	91.08.11	3,815	0.01%	-	-	-	-	交通大學電信學系 美國世界通訊公司業務經理 香港商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台灣電訊網路服務(股)公司國際網路事業處課長	-	-	-	-	請詳第41頁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註1)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政浪(註2)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0	0	0	0	1,300 (註5)	1,300 (註5)	156	156	0.56% (註5)	2,398 (註5)	0	587 (註5)	0	587 (註5)	0	0	0	1.71%	1.72%	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游智欽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註3)																				
董事	邵中和(註4)																				

註 1：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於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

註 2：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政浪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

註 3：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於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

註 4：邵中和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

註 5：董事酬勞，係經 105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金額；員工酬勞及獎金，係包含已發放實際金額及尚未發放之估計金額。

(二) 監察人之酬金

監察人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張寶金									
監察人	謝惠娟(註1)	0	0	320(註3)	320(註3)	72	72	0.15%	0.15%	0
監察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註2)									

註 1：謝惠娟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

註 2：華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杰聰於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

註 3：監察人酬勞，為 105 年 5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張寶金、謝惠娟、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寶金、謝惠娟、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張寶金、謝惠娟、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的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李銘淵(註 1)																	
執行長	黃政浪(註 1)																	
總經理	劉耀元	13,137	13,137	0	0	10,937(註 2)	10,937(註 2)	5,302(註 2)	5,302(註 2)	0		11.34%(註 2)	11.39%(註 2)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高明輝																	

註 1：黃政浪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卸任，104 年 7 月 20 日董事會任命李銘淵為執行長，並追溯自 104 年 6 月 30 起生效。

註 2：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發放之員工酬勞及獎金，係依比例估計或按前一年度實際發放數估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李銘淵	李銘淵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黃政浪、江文漢、黃水木、周衍、高明輝	黃政浪、江文漢、黃水木、周衍、高明輝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劉耀元、張霖棟	劉耀元、張霖棟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人	8 人

(四)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李銘淵 (註 1)	0	6,151	6,151	2.38%
	執行長	黃政浪 (註 1)				
	總經理	劉耀元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高明輝				
	協理	魯堯				
	協理	陳佳漢				
	協理	鍾美惠				
	協理	李立國				

註 1：黃政浪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卸任，104 年 7 月 20 日董事會任命李銘淵為執行長，並追溯自 104 年 6 月 30 起生效。

註 2：截至刊印日止，尚未發放之員工酬勞及獎金，係依比例估計或按前一年度實際發放數估計。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10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0.57%	0.57%	0.56%	0.56%
監 察 人	0.14%	0.14%	0.15%	0.1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16%	14.16%	11.34%	11.3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係明訂在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始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 本公司董事會自 104 年 11 月 20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報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之運作，對於董事、經理人之酬金，將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

度及貢獻價值事實檢討，並使其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5	0	100.00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黃政浪	2	0	100.00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7	0	100.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6	1	100.00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7	0	100.00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	2	0	40.00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事	邵中和	1	0	50.00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相關議案，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事項之議案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李銘淵	104.07.20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一職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由陳董事伯鏞成為代理主席，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李銘淵	104.07.20	董事長報酬案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由陳董事伯鏞成為代理主席，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李銘淵	105.04.14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薪資案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由陳董事伯鏞成為代理主席，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 104 年董事及監察人之教育訓練總時數為 24 小時。
- (2)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本公司於 105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明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預計 105 年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及董事會職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到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張寶金	6	0	85.71	
監察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	4	0	80.00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 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監察人	謝惠娟	2	0	100.00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 滿卸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A. 監察人藉由參加股東會與股東溝通。

B. 公司內部網站設有監察人聯絡資訊，可供員工與監察人直接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交付各監察人，並及時回覆監察人所指示之事項。

B.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本公司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C. 監察人若有需要，得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面對面的會議溝通，或隨時與財務處副總進行電話或電子郵件的溝通。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之運作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進行，目前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已設有股務單位及股務代理機構，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訂定「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另本公司已訂定「轉投資作業要點」條，其適用範圍包括轉投資之策略規劃、評估及審查、投後管理及退出機制與處分等。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部控制制度「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設有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二席，並預計於 105 年 6 月依據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規定，選任獨立董事 3 人，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各董事均具有產業豐富工作經驗。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設置薪酬委員會，預計 105 年 6 月成立審計委員會；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制定。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已完成 105 年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為非關係人，其與本公司間無利害關係，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專用信箱，並提供公司之電話、傳真資訊，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已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公司概況及各項財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據勞基法保障員工基本權益，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重視員工待遇及福利，定期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舉辦勞資會議，確保勞資雙方意見得以溝通。此外，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並每年舉辦一次健康檢查，安定員工生活保障。 (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亦設置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有良好的供應鏈關係，達到整體成本最佳化。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制度，處理股東提出之問題及建議。 (五) 本公司不定期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專業知識進修課程，並已於 105 年 5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登錄興櫃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俾使其能無虞地以投資人權益為出發點，謹慎執行董監事應負之責任。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各內部管理辦法以提供客戶服務，並將「客戶滿意度」列為年度 BSC 達成率。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尚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評價，而依照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及運作。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劉漢興			✓	✓	✓	✓	✓	✓	✓	✓	✓	0	
其他	林慧蓉		✓	✓	✓	✓	✓	✓	✓	✓	✓	✓	0	
其他	周玲臺	✓	✓	✓	✓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計三人。

(2)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10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29 日止，最近年度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 ✓	(一)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將遵守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並考量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參與各項社會公益活動，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二)本公司雖無定期舉辦員工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惟日常業務中已嚴格要求員工遵守相關規定及道德規範，以期達到企業社會責任落實之目標。 (三)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將從自身做起，在環保上及相關社會責任活動皆不遺餘力。 (四)本公司已訂定員工行為準則及員工手冊，並宣導相關企業倫理，要求員工恪守相關規定及道德規範，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配合績效考核制度以明確有效落實獎勵及懲戒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 ✓		(一)本公司對於可回收或可再利用資源皆有效確實回收再利用，機房並加設高效率電力裝置，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二)本公司為通信網路業，並無生產製造，故無特殊汙染源。本公司為維護環境整潔，僱請專責人員負責維護員工整體工作區域及公共環境，並加強施行節能減碳措施。 (三)本公司加強宣導公司各部門人員節能減碳觀念，推動各項節能措施，以達節約能源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減少對環境的衝擊，善盡企業環保之責。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均遵循政府相關法規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在公司政策宣導及員工管理上採取雙向溝通之形式，使員工能充分瞭解公司經營理念，並使員工與管理階層間之意見得以充份有效的交流。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並由內部專責人員及時受理並統計彙總意見。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定期檢視並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致力於提升員工之工作安全與健康，並提供免費員工健康檢查，以降低工作環境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定期舉行勞資會議，藉以建立員工表達意見之溝通管道，傳達公司重要營運訊息予員工，以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本公司依不同的專業規劃相關訓練課程，本公司針對每位新進員工進行教育訓練，並鼓勵各部門配合工作內容，積極安排參與外部進修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職能。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	尚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主要業務服務的提供，均遵循電信法規等相關規定辦理，同時於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亦訂有明確規範，並於公司網站揭露，供客戶查詢。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對供應商均有事前評估調查並定期評鑑，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增列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尚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加強與供應商在提升社會責任之約定。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本公司已於年報上揭露具攸關性與相關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視實務需求編製，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依據勞基法等相關規定進行員工管理，並有專人處理員工各項工作福利事宜，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本公司行業性質並無重大環境污染問題，惟本公司於機房加設節約用電裝置，務求達到環保及節能減碳之目的。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定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並確實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為本公司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 本公司要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與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保密。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相關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監督執行。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並視違反情節程度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相關辦法已涵蓋防止任何利益衝突政策，且設有檢舉信箱，提供檢舉人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保密。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訂定有內部稽核計劃，內部稽核單位均依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每年與員工簽訂「行為準則」，且日常業務中即提醒員工落實誠信原則。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已建立檢舉管道，員工於知悉或從事任何可能違背誠信或相關法規之行為或活動時，得立即向受理專責單位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員工手冊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員工手冊訂有訂有保護檢舉人規定，防止檢舉人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並徹底實行。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經參酌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有關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規章，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此外，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股東會年報及議事手冊中亦揭露相關規章，可至本公司網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另於105年4月14日董事會通過105年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後，將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即時揭露重大訊息，以維護投資大眾及股東之權利。

2.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情形

本公司為使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有所依循，特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作業」及訂定「資訊揭露管理辦法」，避免因疏忽而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可能性。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1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1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銘淵



總經理：劉耀元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4.06.30	1.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公司章程」修訂案。 5.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6.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廢止案。 7. 「股東會議事規則」訂定案。 8.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訂定案。 9. 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10. 解除第八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4.01.26	1.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會計師委任案。 4. 「會計制度」修訂案。 5. 本公司擬推動首次公開募股（IPO）案。
104.05.22	1.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銀行融資額度。 4. 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補辦公開發行議案。 5. 「公司章程」修訂案。 6. 「董事會議事規範」訂定案。 7. 「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案。 8.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案。 9.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10. 「會計制度」修訂案。 11.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2. 本公司不承作資金貸與他人業務，擬廢止「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3. 本公司不承作背書保證業務，擬不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4. 「股東會議事規則」訂定案。 15.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訂定案。 16.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7. 內部稽核主管任免案。 18. 「內部稽核實行細則」訂定案。 19. 召開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及訂定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 20. 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21. 解除第八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4.06.30	1. 推舉本公司董事長。
104.07.20	1. 訂定除息及增資基準日。 2.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3.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4. 104 年度稽核計畫。 5. 103 年 7 月至 104 年 6 月「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李董事長銘淵兼任本公司執行長一職。 7. 董事長報酬案。
104.08.13	1.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為配合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擬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與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 銀行融資額度。 4. 104 年資本支出預算上修案。 5. 「逾期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要點」修正案。 6. 103 年度執行長及總經理之員工紅利發放事宜。
104.10.22	1. 105 年度營運計畫。 2. 「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訂定案。 3. 銀行融資額度。 4. 105 年度稽核計畫。 5. 授權董事長為本公司負責稽核單位日常行政管理及稽核報告審閱之人員案。 6.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案。
104.11.20	1. 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案。 2. 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發行案。 3.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105.01.26	1.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轉投資作業要點」修訂案， 4. 「公司章程」修訂案。 5.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6. 銀行融資額度。 7. 104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事宜。
105.04.14	1. 104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2.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設置審計委員會，並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 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5. 董事增補選案。 6.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8. 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9. 討論召開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主要內容。 10. 銀行融資額度。 11. 李董事長銘淵（兼任執行長）薪資案。
105.05.12	1. 105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暨會計師委任及其獨立性評估案。 2.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3. 審查被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案。 4.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5. 董事責任保險案。 6. 104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案。 7. 董事、監察人報酬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認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黃政浪	98.05.07	104.06.30	任期屆滿卸任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104.01.01~104.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 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吳恩銘	2,120	-	-	-	800	800	104.01.01 ~104.12.31	其他：為補辦公開發 行內控專審及申報書 件複核。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3,414,781	-	-	-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註 1)	-	-	-	-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黃政浪(註 2)	3,015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	-	-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	-	-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游智欽	-	-	-	-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註 3)	9,000	-	-	-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註 3)	11,904	-	-	-
董事	邵中和(註 4)	11,904	-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張寶金	-	-	-	-
監察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註 5)	170,682	-	-	-
監察人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杰聰(註 5)	-	-	-	-
監察人	謝惠娟(註 6)	-	-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	劉耀元	(18,033)	-	-	-
副總經理	張霖棟	(111,236)	-	-	-
副總經理	江文漢	3,240	-	-	-
副總經理	黃水木	5,544	-	-	-
副總經理	周衍	1,440	-	-	-
副總經理	高明輝	-	-	-	-
協理	魯堯	4,910	-	-	-
協理	陳佳漢	1,845	-	-	-
協理	鍾美惠	585	-	-	-
協理	李立國	315	-	-	-

註 1：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於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104 年 7 月 20 日董事會任命李銘淵為執行長，並追溯自 104 年 6 月 30 起生效。

註 2：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黃政浪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

註 3：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於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

註 4：邵中和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

註 5：華維投資有限公司於 104 年 6 月 30 日當選就任。

註 6：謝惠娟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5月3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中華電信(股)公司	41,356,803	68.88%	-	-	-	-	中華投資(股)公司	母子公司	
中華投資(股)公司	2,180,000	3.63%	-	-	-	-	中華電信(股)公司	母子公司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2,067,149	3.44%	-	-	-	-	-	-	
阮妮蓮	2,014,067	3.35%	134,367	0.22%	-	-	邵卉君 邵柏翰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邵卉君	1,552,234	2.59%	-	-	-	-	阮妮蓮 邵柏翰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邵柏翰	1,294,404	2.16%	-	-	-	-	阮妮蓮 邵卉君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邵如君	1,228,702	2.05%	-	-	-	-	阮妮蓮 邵卉君 邵柏翰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劉美鳳	428,220	0.71%	-	-	-	-	-	-	
資通電腦(股)公司	307,672	0.51%	-	-	-	-	-	-	
李真娟	280,903	0.47%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仟元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0%	-	-	200	10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200	100%	-	-	2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註)	49%	-	-	(註)	49%

註：係屬有限公司，並無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已發行股份種類

105 年 5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0,045,631	27,954,369	88,000,000	屬公開發行股票

2.股本行程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01	10.00	2,000	20,000	2,000	20,000	創立資本 20,000 仟元	無	註 1
87.11	10.0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2
88.07	10.00	4,250	42,500	4,250	42,500	現金增資 12,500 仟元	無	註 3
88.10	11.00	5,950	59,500	5,950	59,500	現金增資 17,000 仟元	無	註 4
89.11	30.00 10.00	7,500	75,000	7,500	75,000	現金增資 2,97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2,530 仟元	無	註 5
90.05	10.00	23,956	239,555	23,956	239,555	資本公積轉增資 7,64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56,915 仟元	無	註 6
90.08	30.00	24,456	244,555	24,456	244,555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註 7
91.02	25.00	50,000	500,000	35,956	359,555	現金增資 115,000 仟元	無	註 8
91.12	10.00	88,000	880,000	66,684	666,835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7,280 仟元	無	註 9
93.09	10.00	120,000	1,200,000	66,684	666,835	-	無	註 10
94.02	10.00	88,000	880,000	54,814	548,138	減資彌補虧損 118,697 仟元	無	註 11
96.11	10.00	88,000	880,000	54,701	547,008	減資彌補虧損 251,130 仟元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註 12
103.07	14.84	88,000	880,000	55,088	550,878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0 仟元	無	註 13
104.08	10.00	88,000	880,000	60,046	600,457	盈餘轉增資 49,579 仟元	無	註 14

註 1：經濟部 80 年 1 月 19 日北市建商字第 00295084 號。
 註 2：經濟部 87 年 11 月 23 日建一字第 87342562 號。
 註 3：經濟部 88 年 7 月 30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13309 號。
 註 4：經濟部 88 年 10 月 8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38632 號。
 註 5：經濟部 89 年 11 月 10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46763 號。
 註 6：經濟部 90 年 5 月 22 日經(90)商字第 09001179830 號。
 註 7：經濟部 90 年 8 月 29 日經(90)商字第 09001345350 號。
 註 8：經濟部 91 年 2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57350 號。
 註 9：經濟部 91 年 12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495310 號。
 註 10：經濟部 93 年 9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76690 號。
 註 11：經濟部 94 年 2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25420 號。
 註 12：經濟部 96 年 11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89970 號。
 註 13：經濟部 103 年 7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38270 號。
 註 14：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7050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5年5月31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2	341	-	353
持有股數	-	-	46,595,380	13,450,251	-	60,045,631
持股比例	-	-	77.60%	22.40%	-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5年5月31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0	13,691	0.02
1,000 至 5,000	129	329,486	0.55
5,001 至 10,000	44	318,398	0.53
10,001 至 15,000	33	394,207	0.66
15,001 至 20,000	27	464,066	0.77
20,001 至 30,000	25	610,701	1.02
30,001 至 50,000	29	1,148,958	1.91
50,001 至 100,000	17	1,159,623	1.93
100,001 至 200,000	15	1,920,238	3.20
200,001 至 400,000	6	1,564,684	2.61
400,001 至 600,000	1	428,220	0.71
600,001 至 800,000	0	-	-
800,001 至 1,000,000	0	-	-
1,000,001 股以上	7	51,693,359	86.09
合計	353	60,045,631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5年5月31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1,356,803	68.88%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0	3.63%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2,067,149	3.44%
阮妮蓮		2,014,067	3.35%
邵卉君		1,552,234	2.59%
邵柏翰		1,294,404	2.16%
邵如君		1,228,702	2.05%
劉美鳳		428,220	0.71%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307,672	0.51%
李真娟		280,903	0.4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5.87	16.44
	分	配	後	12.0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59,857	60,046
	每股盈餘	調 整 前		4.03	4.31
		調 整 後		3.71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72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0.90	尚未分配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尚未分配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點五至百分之六點九為員工酬勞、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二點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行之，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50%（含）。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5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3.8 元，計新台幣 228,173 仟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5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分配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1.公司股利政策」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及「員工酬勞實施要點」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於各年度進行估列。如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5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04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23,131 仟元及董監酬勞 1,620 仟元，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差異數分別為 3 仟元及 6,071 仟元，上述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 105 年度之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股東會決議(104 年 6 月 30 日)	實際發放數(註)
	金額(新台幣元)	金額(新台幣元)
董監酬勞	1,540	1,540
員工酬勞	16,794	16,794

註：本公司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 103 年度實際發放數差異分別為 6 仟元及 4,460 仟元，差異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 104 年度之損益；此外監察人放棄領取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酬勞 182 仟元，業已於 104 年度轉列其他收入。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5年5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4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發行日期	104年10月22日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發行單位數 (股 / 單位)	2,000 單位 (1,000 股/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3.33%
得認股期間	106年10月22日至109年10月21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 50%、屆滿三年 75%、屆滿四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2,0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43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3.3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係為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3.33%，對股權之稀釋程度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註：本公司發行該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時，並非公開發行公司，依公司法第167之2條規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有員工認股權憑證職行之情形發生。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劉耀元	538 0.90%	-	-	-	-	538	43	23,134	0.90%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行									
	副總經理	高明輝									
	協理	魯堯									
	協理	陳佳漢									
	協理	鍾美惠									
	協理	李立國									
員工	員工	方睿杰	430 0.72%	-	-	-	-	430	43	18,490	0.72%
	員工	方曉蕙									
	員工	王順禕									
	員工	吳大任									
	員工	呂豐池									
	員工	宋碧雲									
	員工	汪秉忠									
	員工	官有香									
	員工	林盛琪									
	員工	施旭安									
	員工	許嘉玲									
	員工	黃昭志									
	員工	劉逢台									
	員工	賴美伶									
	員工	蘇哲平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本公司經營二類電信一般業務及特殊業務之服務，主要業務內容包含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IDC 機房服務	493,279	31.10%	528,255	30.36%
數據網路服務	800,759	50.49%	903,725	51.94%
語音通信服務	281,841	17.77%	292,403	16.81%
雲端應用服務	10,064	0.64%	15,442	0.89%
合 計	1,585,943	100.00%	1,739,82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IDC 機房服務	包含主機代管、機房代管、電力服務及委外管理等服務。
數據網路服務	包含企業虛擬專用網路、網際網路接取及交換、機房跳線，國內外數據電路及頻寬租用等服務。
語音通信服務	包含國際語音批售、企業語音節費及 070 VoIP 網路電話等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包含虛擬主機、客戶開發與訂單商機管理、帳務管理、雲端資料儲存、遠端登入及動態密碼認證等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資安相關之產品服務，例如 IPS 入侵防護、DDoS 攻擊防護及 DLP 資料遺失防護等服務。
- B. OTT 應用服務，例如 070 APP 之商務加值應用服務，包括簡訊、視訊、聊天室、傳真、會議電話及圖檔傳送等服務等。
- C. 因應網址使用需求愈來愈多且未來 IPV4 網址可能不敷使用，公司計畫提供 IPV4/IPV6 網址轉換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目前主要從事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以下茲就本公司所處之電信服務產業及 IDC 服務產業說明其產業概況：

A. 電信服務產業

電信業是以有線電、無線電、光學、電磁系統或其他科技產品從事發送、傳輸或接收符號、信號、文字、影像、聲音或其他性質之訊息等服務的行業，我國電信市場包括固定通信、行動通信與衛星通信服務及網際網路服務等。

我國早期因民間業者並無足夠資源開發公共建設，加上電信業為典型的公用事業，具備獨占的產業特性，因此國內電信事業係以國營事業型態發展，由交通部電信總局獨家經營。受到全球電信國際化及自由化的趨勢，我國於 76 年開始推動電信自由化，同時也加速電信事業規模的成長，85 年通過電信三法，分三階段開放電信業務，分別為第一階段的行動通訊業務自由化、第二階段的衛星通訊業務自由化，以及第三階段的固網業務自由化，86 年大規模開放四項行動通信業務(包括行動電話、呼叫器、派遣式無線電話及行動數據通信)，使電信市場自由化逐漸成形，89 年固定通信綜合網路業務執照釋出及 90 年國際語音單純轉售服務開放後，國內電信市場正式邁入全面自由化的階段。

(A)分類

依據電信法的歸類，電信產業所屬服務可分為第一類電信事業及第二類電信事業業務二類，分別說明如下：

a. 第一類電信事業：

指設置電信機線設備，包含連接發信端與受信端之網路傳輸設備、與網路傳輸設備形成一體而設置之交換設備、以及二者之附屬設備，如設置行動基地台、鋪設 ADSL、光纖等網路基礎建設，提供電信服務之事業，需經由主管機關特許，並發給特許執照，此類業者包括中華電信、台灣大、遠傳、亞太電信、威寶等。

b. 第二類電信事業：

係指向第一類電信事業租用電信機線設備(即基礎設施如有線傳輸網路、無線電頻率、衛星等)提供基本電信服務之轉售服務及電信增值服務供公眾使用而非屬第一類電信事業之事業，採許可制開放市場競爭。

(B)我國電信服務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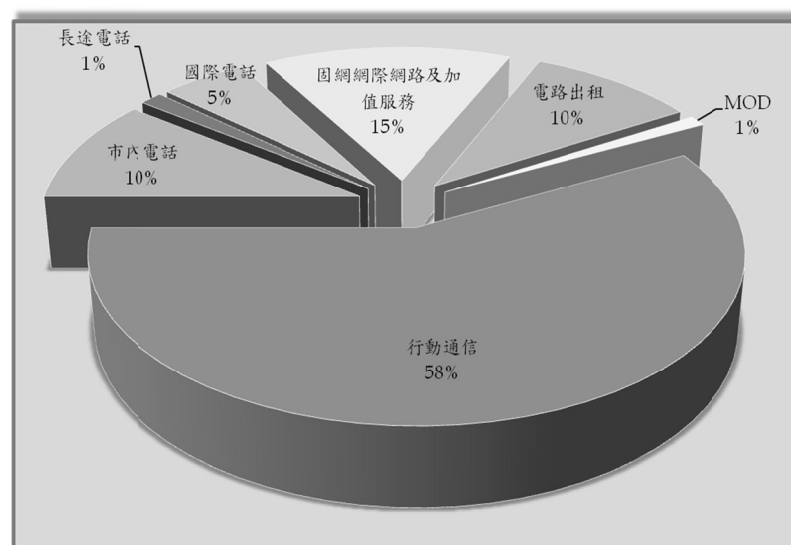
我國 103 年整體電信市場總營收為新臺幣 3,777 億元，以行動通信業務營收所占比例(58%)為最高。整體電信營收與 102 年(新臺幣 3,770 億元)相比，呈現微幅成長約 0.18%，其固定通信的市內、長途、國際電話業務營收，及行動電話業務中的 2G、PHS 在整體電信營收占比呈現負成長；而電路出租、3G 業務以及網際網路及增值服務業務營收占整體電信營收比例之成長率呈現成長。

其中在網際網路及增值服務部份，由於數位匯、互聯網及影音家庭娛樂等各種連網運用更趨普及，加上企業、校園及政府單位逐漸習慣將資料儲存在雲

端空間，且巨量資料(Big Data)運算使用需求提升，使得對高頻寬網路依賴加深，同時，消費者對於下載資料影音、使用社交網站、觀賞影音需求等應用趨於繁，亦促使市場對於高速光纖網路傳輸與下載需求提升，帶動網際網路及加值服務營收比重提高。

在國際電話業務方面，雖然 103 年經濟情勢轉好有助於商務用話需求提升，惟由於智慧型手機使用通訊軟體及社群媒體更為便利，且多內建通話功能，故 103 年國際電話營收比重下滑。

103 年電信各類服務占電信服務總營收之比例



註 1：103 年電信服務總營收為新臺幣 3,777 億元。

註 2：自 103 年 5 月 4G 開臺加計 4G 服務營收

資料來源：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B.IDC 服務產業

近年來，雲端趨勢的興起帶動了全球資料中心的成長與建置，尤其是許多大型資料中心隨著雲端服務業者與網路巨擘的興起，為全球資料中心的發展帶來了新的風貌。

由於巨量資料與物聯網服務等趨勢興起，驅動企業極需因應行動應用、雲端服務、巨量資料、物聯網等新興趨勢，尋求新興的資料中心系統架構來建構更靈活且具彈性的基礎硬體架構以創造更佳商業價值。

茲將全球資料中心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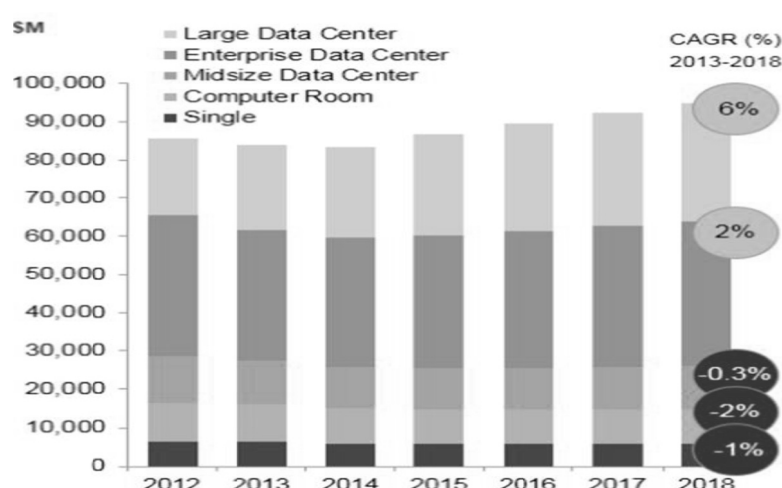
(A)大規模資料中心成為驅動全球資料中心市場主要動力

過去幾年來，隨著雲端服務興起與資料中心基礎架構的革新，促使企業在其資訊系統建構策略上開始產生改變，期望尋求更加具彈性且更符合成本效益的模式。其中雲端服務更成為企業用戶積極導入的資訊服務類別，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Gartner 預測，企業將大幅縮減在授權式軟體上的支出比例，預計企業在授權軟體上的支出比例，將從 2000 年左右的 95%，大幅縮減至 2020 年的 21%，其中約近 60% 將被 SaaS 雲端服務所取代。對企業來說，當授權式

軟體轉換為 SaaS 服務時，企業也將大幅減少在硬體資訊系統上的維護成本，使得原本由企業本身自行維運的運算效能，將會轉移到服務提供商甚至營運超大型資料中心的雲端供應商身上。

從全球資料中心規模類別的發展趨勢來看，2012 年至 2018 年間，僅大型與企業資料中心支出成本仍呈現成長，企業資料中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2%，大型資料中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6%，其中超大型資料中心的成長力道更為強勁，估計 2012~2018 年間年複合成長率將高達 18%。

圖一、2012~2018 年全球資料中心支出成本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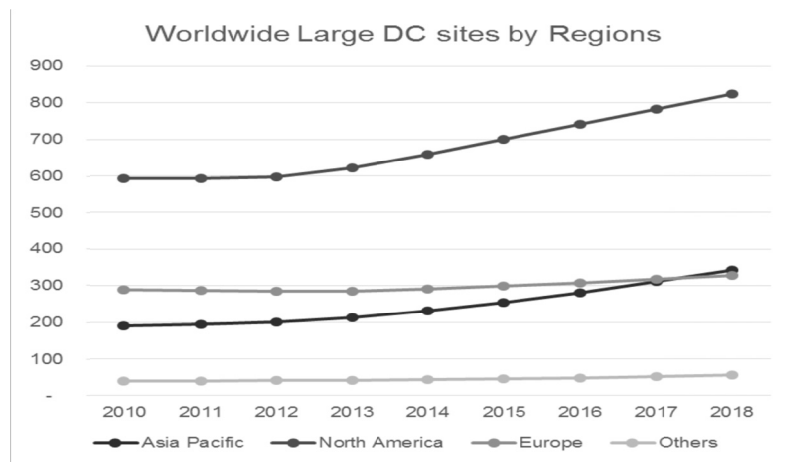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2015)

(B)未來亞洲市場大型資料中心強勁需求，將加速新興業者興起

從全球各區域市場發展來看，北美與歐洲市場雖然預估在 2016 年以前，仍將是全球前兩大主要的大型資料中心需求市場，隨著亞洲地區各類行動應用與大型網路業者的快速崛起，如中國大陸等地區的大型網路業者，也積極跟隨美國等大型網路業者的腳步，投入自有規格資料中心的建置與技術研發。

除了中國大陸之外，過去一直是全球資料中心硬體供應重鎮的台灣在過去幾年來白牌資料中心市場上的亮眼表現，使台灣在未來資料中心市場供應鏈中，扮演著挑戰美國與歐洲傳統資訊硬體大廠的新進業者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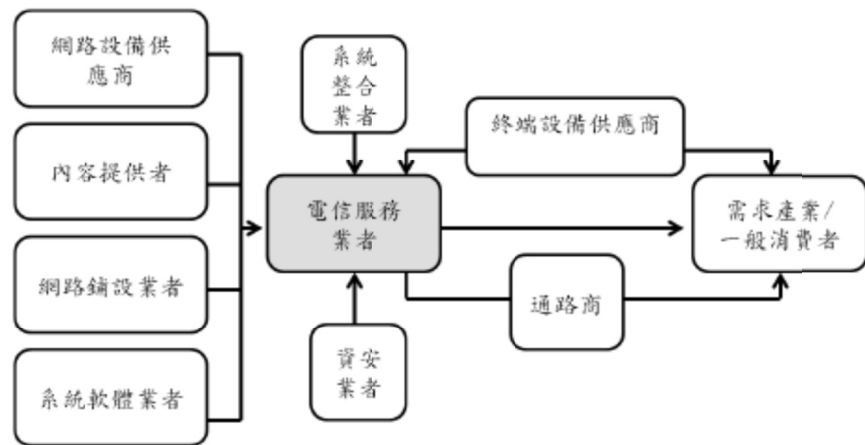
圖二、2010~2018 年全球大型資料中心區域市場規模預估



資料來源：Gartner(2015)；工研院IEK整理(2015)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電信服務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3 年 07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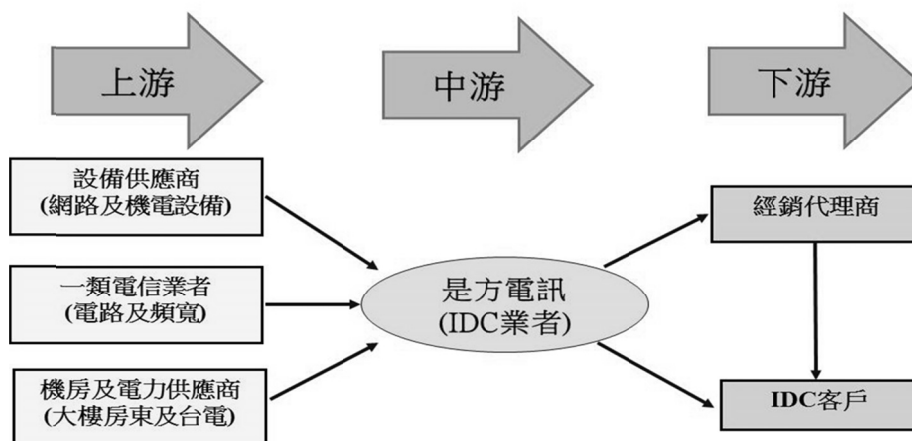
(A)數據網路服務：本公司向國內外一類電信業者租購電路與網際網路頻寬及向傳輸與網路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後，建置網路服務系統，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相關之數據網路服務。

(B)語音通信服務：有關國際語音批售業務，業者間相互扮演上下游之角色，對不同目的地之國際電話轉接，各自提供優質之語音繞送路由及費率，進行語音話務之交換，達到雙贏之目標。在 070 網路電話服務方面，本公司向網路電話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電話服務系統，並向一類電信業者租用電路，介接一類電信業者之語音交換系統，做為本公司 070 網路電話接續之用，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本公司 070 相關之網路電話服務。

(C)雲端應用服務：本公司向電腦伺服器、硬碟設備與雲端虛擬作業軟體之供應商

及雲端應用軟體合作商採購相關軟硬體設備，建置雲端應用服務系統，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相關之雲端應用服務。

B.IDC 機房服務



本公司所經營之 IDC 機房服務，向不動產持有人承租大樓空間、向台灣電力公司購買電力以及向機電與空調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用以建置 IDC 機房，再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相關之 IDC 機房服務。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IDC 機房服務：

(A)由於輕薄耗電之刀鋒伺服器之應用日益普及，高用電機櫃及遠端代客操作之委外管理服務將是未來發展之趨勢。

(B)因應環保意識抬頭，高省電效率之綠能機房亦將是未來 IDC 機房之發展趨勢。

B.數據網路服務：

(A)由於寬頻網路應用之蓬勃發展，非語音訊務大量提升，提供高可用度之主、備援網路系統及多重繞送路由之優質網際網路轉訊服務將成為未來發展趨勢。

(B)新一代網路虛擬化(Software Defined Networking, 簡稱 SDN)之平台技術是透過軟體來改變網路架構與機能，使網路可以更加自由地控制管理，如此一來，通訊業者與企業可以透過這項技術更有效率地運用網路基礎設施，甚至是降低設備的維運成本。

(C)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造成網址使用需求愈來愈多，未來 IPV4 網址可能不敷使用，因此通訊市場將可能出現 IPV4/IPV6 網址轉換服務。

C.語音通信服務：

語音加值應用服務之需求日益提升，提供語音節費之 070 網路電話及簡訊傳送、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之 070 行動商務 App 將是未來發展之趨勢。

D.雲端應用服務：

伴隨資訊應用的日益普及，為了滿足跨企業、跨區域的資訊交換需求，雲端應用應運而生。以雲端技術為發展核心，提供雲端運算平台服務、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企業雲端儲存服務及大數據應用等服務。

4. 市場競爭情形

A. 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A)本公司提供之 IDC 機房服務，因具備電信中立特色及業者群聚效應，已成為國際業者進駐台灣 IDC 機房之首選，同時亦是各業者之電信服務交換樞紐，與其他競爭業者以單純主機代管之機房服務相較，本公司市場定位區隔明顯。

(B)本公司提供之數據網路服務，主要為提供兩岸台商企業客戶之虛擬專用網路及網際網路相關之轉訊服務，雖然市場競爭者多，但本公司對兩岸企業客戶網路業務早已佈局多年，具備豐富之營運經驗，且在大陸地區擁有長久之合作夥伴，故具備一定程度之市場競爭力。此外，本公司亦經營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已有多家國際信息內容服務業者接入，可提供會員客戶間免費之網際網路之轉訊服務，故在產品定位上與其他網路服務業者有所區隔。

(C)本公司提供之 070 網路電話服務，係 NCC 核發號碼且可雙向撥出撥入，透過 Chief 070 App 可搭配各式各樣之行動載具，客戶透過無線上網可享有 070 行動一碼通之便捷服務，亦可進行簡訊傳送、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等功能，與一類電信業者提供之固定網路市話服務及其他不具電話號碼之網路電話服務(例如 Skype、Line 及 Juiker 等)明顯不同。

(D)本公司提供之雲端應用服務，在虛擬伺服器服務方面，可依客戶網際網路頻寬需求，採 95%制之彈性計量收費方式，有別於其他競爭者之固定頻寬計量收費方式；在雲端整合資料儲存服務方面，本公司可同時提供客戶本地資料儲存之終端設備(Network Attached Storage，簡稱 NAS)及雲端資料儲存之服務(Chief Cloud Integrated Storage，簡稱 CCIS)，另可出借資料儲存之終端設備(NAS)給客戶至雲端機房進行快速資料備援回復之服務，與國內電信業者所提供之服務有所不同。

B. 未來可能新加入市場之對手

電信業是技術密集及市場集中度高之產業，同時須受主管機關嚴格管制，故進入門檻相對為高。

在台灣電信服務市場已趨近飽和狀態下，本公司除加強維持與既有客戶之緊密關係，亦積極提升產品功能及其競爭力，建立差異化的服務特色，並積極拓展新客戶，以因應未來可能加入之競爭廠商。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提供之電信服務主要係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及設備供應商採購電路、頻寬與交換設備，建構本公司電信服務系統，以提供相關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故本公司尚無成立專責之研發部門，目前係由技術處及規劃處同仁不定期召開專案工作報告及工作心得研討會，藉以累積、分享及傳承相關技術經驗，提升技術層次及服務品質，因此，本公司尚無法合理歸屬所投入之研發費用金額。此外，本公司對於雲端產品 IT 技術開發，係委由資策會等外部專業單位開發相關應用產品，再技術移轉給本公司提供商用服務。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營業目標短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 (1)發揮電信中立及客戶群聚效應之 IDC 機房優勢，持續爭取國內外客戶進駐。
- (2)為因應高密度刀鋒伺服器之普遍應用，將建構高用電機櫃之機房專區，以滿足客戶高用電之需求。
- (3)積極爭取客戶接入本公司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擴增會員數並提高訊務交換量。
- (4)加強語音增值應用服務之功能項目，推展本公司 070 行動商務 App，以滿足企業客戶對語音、簡訊、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等語音通信服務之需求。

2. 長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 (1)擴大電信中立及客戶群聚效應之 IDC 機房優勢，期使本公司之 IDC 機房發展成為東亞電信樞紐，作為海纜交換中心、網際網路交換中心及語音交換中心。
- (2)積極發展成為台灣地區最大之 070 網路電話服務提供者。
- (3)開發及推展雲端增值應用服務，成為企業雲端商務 App 應用服務之重要提供者。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內銷	1,220,437	76.95%	1,325,874	76.20%
外銷	365,506	23.05%	413,951	23.80%
合計	1,585,943	100.00%	1,739,82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第二類電信服務營運商，主要提供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多年來在業界耕耘有成，故營業額逐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以市場佔有率分析而言，由於第二類電信業者家數眾多，業務範圍亦各有差

異，目前並無有效的統計數字，故尚無公正客觀之市場佔有率資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未來，電信中立之 IDC 機房服務需求仍持續成長，目前國內已有多家業者持續投入機房建設並且陸續開放商用中。寬頻應用服務蓬勃發展，未來網際網路轉訊服務之成長性將大幅提高。企業對於語音節費及語音加值應用服務之需求將推升網路電話服務之成長，具有 NCC 核發號碼可雙向撥出撥入之 070 網路電話業務，其未來之市場成長性，指日可待。

4. 競爭利基

A. 提供完整的企業資通解決方案，滿足客戶一站購足的需求

客戶對於電信服務之需求日益多樣化，本公司可同時提供機房服務，網路服務，語音服務，雲端加值應用服務等，透過複合式之產品包裝，可滿足客戶一站購足之需求。

B. 專業中立的東亞電信轉運中心，具群聚效應

本公司係以中立角色提供 IDC 機房服務，並扮演交換中心經營者，提供海纜介接，以及國內外電信業者的網路與訊務交換、互連或買賣，故可提供客戶多元的國際接續資源與服務，享受網路大市集的效益。

C. 專業的技術與服務能力

本公司擁有廣泛的網路及相關產品，可提供諮詢、管理、規劃、建置及導入商業解決方案，強化企業網路資訊的基礎建設和應用需求，以發揮最佳效能。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民眾對於高速上網需求持續提升，帶動 Internet 訊務之大量成長，寬頻無線接取服務及 OTT 加值應用服務亦隨之蓬勃發展，各類型 Internet 應用快速興起。

(B) 網際網路的涵蓋領域與應用層面越來越廣，可望帶動電信服務業業者進軍物聯網、智慧家庭、車聯網、智慧醫療及智慧安防等應用市場。

(C) 巨量資料(Big Data)趨勢下，加上企業為節省 IT 支出，逐步採用更具經濟效益的雲端服務，因此促進雲端服務市場的持續成長。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不利因素

a. 來自一類電信業者的強力競爭壓力

二類電信業者所經營服務之項目，一類電信業者大都可以經營，國內一類電信業者挾著強大之資源，人力及財力均遠大於一般二類電信業者，倘若一類電信業者發起價格戰之低價行銷策略，將大幅造成二類電信業者之經營壓力。

b. 免費通訊服務運營商增加(例如 Skype、LINE 等)，再加上固網業者價格競爭劇烈，削弱語音產品獲利空間。

由於 Skype、LINE 等語音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持續蓬勃發展，導致民眾對於傳統市話、長途電話及國際電話等固網語音業務話務量持續減少，此外，

行動業者陸續推出網路互打免費等資費優惠，亦影響本公司語音產品的獲利空間。

(B)因應對策

- a.充份發揮本公司電信中立角色之優勢，未來將持續積極爭取國際客戶進駐 IDC 機房。
- b.擴大兩岸企業虛擬私有網路服務(VPN)之規模，適時在大陸地區增設網路服務節點，加強本公司在大陸地區的投資與佈局。
- c.配合 3G/4G 行動上網普及化，以 070 網路電話之節費效益、號碼可攜性及網內互打免費的特性，搭配 APP 加值服務，積極爭取企業客戶，增加通信語音產品的營收及獲利。
- d.積極推展 BOSSWIN 企業雲端商務應用服務及 CCIS 企業雲端整合儲存服務(BOS699)，以開創應用服務產品之市場。
- e.以更彈性之產品包裝及價格策略來因應來自一類電信業者之市場競爭。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IDC 機房服務	包含電信業者及企業主機代管、機房代管、電力服務、委外管理等服務，以提供客戶優質之機房服務。
數據網路服務	包含企業虛擬專用網路、網際網路接取及交換、機房跳線，國內外數據電路及頻寬租用等服務，以滿足客戶網路服務之需求。
語音通信服務	包含國際語音批售、企業語音節費、070 VoIP 網路電話等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包含虛擬主機、客戶開發與訂單商機管理、帳務管理、企業雲端資料儲存、遠端登入、動態密碼認證等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A. IDC 機房服務：本公司主要係向上游不動產持有人承租大樓空間，並向上游機電及空調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 IDC 機房，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 IDC 機房承租及相關加值服務。
- B. 數據網路服務：本公司主要係向國內外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購電路及網際網路頻寬，並向上游傳輸及網路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服務系統，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數據網路租用及相關加值服務。
- C. 語音通信服務：
 - (A)國際語音批售業務：電訊業者間相互扮演上下游之角色，對不同目的地之國際電話轉接，各自提供優質語音繞送路由及費率，進行語音話務交換，達到雙贏之目標。
 - (B)企業語音節費：透過網路電話之技術，提供企業客戶語音通信節費之服務。

(C)070 網路電話服務：本公司向上游網路電話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電話服務系統，並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用電路，介接一類電信業者之語音交換系統，做為本公司 070 網路電話接續之用，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 070 網路電話服務。

D. 雲端應用服務：本公司向上游電腦伺服器及硬碟設備供應商、雲端虛擬作業軟體供應商及雲端應用軟體合作商，採購相關軟硬體設備，建置雲端應用服務系統，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使用雲端應用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例如：中華電信)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傳輸設備(例如：多工器)、網路設備(例如：路由器)及交換設備(例如：070 VoIP soft switch)，以建構相關之電信服務系統，提供客戶優質之二類電信相關服務。本公司均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供應情形穩定，未有供貨來源中斷之情事。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進貨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255,476	22.34	母公司	中華電信	281,646	23.19	母公司
2	P1 公司 (註)	133,159	11.64	無	P1 公司 (註)	124,481	10.25	無
-	其他	755,093	66.02	—	其他	808,232	66.56	—
	進貨淨額	1,143,728	100.00	—	進貨淨額	1,214,359	100.00	—

註：係簽署保密協定。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主要向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電信設備，以建構本公司之電信服務系統，最近二年度之主要供應商尚無重大異動，惟 104 年度對 P1 公司進貨金額較 103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應客戶需求，部分品項改向中華電信進貨。

2. 銷貨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317,687	20.03	母公司	中華電信	327,708	18.84	母公司
	其他	1,268,256	79.97	—	其他	1,412,117	81.16	—
	銷貨淨額	1,585,943	100.00	—	銷貨淨額	1,739,82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以提供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為主，主要銷售客戶為國內外電信業者，整體而言，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及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坪/條/MB/分鐘/客戶數；仟元

主要產品 \ 銷量	103 年度		104 年度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IDC 機房服務(坪)	3,138	493,279	3,236	528,255
數據網路服務 (VPN 電路：條/ Internet 頻寬：MB)	1,254/24,403	800,759	1,268/52,331	903,725
語音通信服務(分鐘)	123,381,377	281,841	127,371,718	292,403
雲端應用服務(客戶數)	27	10,064	48	15,442
合計	—	1,585,943	—	1,739,825

增減變動原因：

整體而言，本公司 104 年度 IDC 機房服務及數據網路服務之銷量及銷值均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受惠於本公司 IDC 機房進駐率提高並致力篩選優質客戶以提高機房之坪效產值，再加上網路的蓬勃發展，企業客戶對網路頻寬需求增加所致，在語音通信服務方面，國際電話語音批售之業務量雖下降，但因是方 070 網路電話推展逐漸受到客戶採用，104 年度之語音通信服務業務量及營收均較 103 年度微幅增加，而雲端應用服務係屬本公司致力拓展之業務範圍，104 年度雲端應用服務其銷量及銷值均較 103 年度增加，增幅約 5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年；%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105年5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8	8	6
	間 接	115	117	119
	合 計	123	125	125
平 均 年 齡		40.60	41.28	41.8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6.71	8.88	9.14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7.32	7.20	7.20
	大 學	55.28	55.20	55.20
	大 專	27.64	28.00	28.00
	高 中	9.76	9.60	9.60
	高 中 以 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茲說明如下：

- (1)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差旅費補助、員工伙食、年終尾牙及年終獎金等禮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及婚喪喜慶之補助。

2. 進修及訓練

(1) 員工訓練及進修情形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104 年教育訓練 36 班，572 人次，總人時 1,088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 399 仟元。

(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財務處	稽核室
電信財稅及人事人員考試	1	-
會計事務丙級	1	-
股務人員	1	-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	1
投信投顧業務員	1	1
信託業務人員	1	1
國際內部稽核師	-	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	1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提撥妥適。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者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期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二)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臺灣銀行	105.02-106.02	信用貸款	無
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4.11-105.11	信用貸款	無
租賃契約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02-114.02	房屋租賃	無
租賃契約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10.06	房屋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	-	-	533,936	815,539
不動產、廠房及投資		-	-	-	603,547	508,869
無形資產		-	-	-	36,458	36,942
其他資產		-	-	-	16,745	19,036
資產總額		-	-	-	1,190,686	1,380,3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276,703	349,552
	分配後	-	-	-	426,541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	-	-	40,000	43,4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316,703	393,039
	分配後	-	-	-	466,541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873,983	983,299
股本		-	-	-	550,878	600,457
資本公積		-	-	-	1,873	2,6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319,995	377,851
	分配後	-	-	-	120,578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1,237	2,354
非控制權益		-	-	-	-	4,0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873,983	987,347
	分配後	-	-	-	724,145	尚未分配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103 及 104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3：102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詳下列 2.之說明。

2.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	-	431,960	533,936	-
基金及投資		-	-	3,450	3,450	-
固定資產		-	-	696,122	603,547	-
無形資產		-	-	2,356	36,458	-
其他資產		-	-	13,318	12,155	-
資產總額		-	-	1,147,206	1,189,54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297,567	277,135	-
	分配後	-	-	452,370	426,973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	-	37,635	38,099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335,202	315,234	-
	分配後	-	-	490,005	465,072	-
股本		-	-	547,008	550,878	-
資本公積		-	-	-	1,87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253,288	320,324	-
	分配後	-	-	98,485	120,907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11,913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205)	1,237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812,004	874,312	-
	分配後	-	-	657,201	724,474	-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00~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	-	-	471,427	755,8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603,547	508,841
無 形 資 產		-	-	-	36,458	36,942
其 他 資 產		-	-	-	44,328	57,800
資 產 總 額		-	-	-	1,155,760	1,359,415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	-	-	241,777	332,627
	分 配 後	-	-	-	391,615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	-	-	40,000	43,48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	-	-	281,777	376,116
	分 配 後	-	-	-	431,615	尚未分配
股 本		-	-	-	550,878	600,457
資 本 公 積		-	-	-	1,873	2,63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	-	-	319,995	377,851
	分 配 後	-	-	-	120,578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	-	-	1,237	2,354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	-	873,983	983,299
	分 配 後	-	-	-	724,145	尚未分配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103 及 104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3：100~102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詳下列 4.之說明。

4.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252,806	231,889	381,015	471,427	-
基金及投資		15,465	19,354	24,735	31,033	-
固定資產		866,807	764,704	696,122	603,547	-
無形資產		-	-	2,356	36,458	-
其他資產		52,014	14,798	13,318	12,155	-
資產總額		1,187,092	1,030,745	1,117,546	1,154,620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9,694	222,494	267,907	242,209	-
	分配後	524,805	367,451	422,710	392,047	-
長期負債		8,372	-	-	-	-
其他負債		42,043	38,278	37,635	38,099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0,109	260,772	305,542	280,308	-
	分配後	575,220	405,729	460,345	430,146	-
股本		547,008	547,008	547,008	550,878	-
資本公積		-	-	-	1,87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0,077	226,257	253,288	320,324	-
	分配後	64,966	81,300	98,485	120,907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693)	11,913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	(600)	(205)	1,237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46,983	769,972	812,004	874,312	-
	分配後	611,872	625,015	657,201	724,474	-

資料來源：100~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 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 業 收 入	-	-	-	1,585,943	1,739,825
營 業 毛 利	-	-	-	442,215	525,466
營 業 損 益	-	-	-	239,787	301,08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	-	26,183	6,726
稅 前 淨 利	-	-	-	265,970	307,81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222,221	257,92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	-	-	222,221	257,9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6,995)	(6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15,226	257,26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222,221	258,97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05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215,226	258,39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129)
每 股 盈 餘 (元)	-	-	-	3.71	4.31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104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103及104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104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3：102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詳下列6.之說明。

6.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 業 收 入	-	-	1,477,068	1,585,943	-
營 業 毛 利	-	-	372,449	442,232	-
營 業 損 益	-	-	188,059	240,937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	-	19,139	26,766	-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	-	(1,711)	(2,194)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	-	205,487	265,509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	-	171,988	221,839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	-	171,988	221,839	-
每 股 盈 餘 (元)	-	-	3.14	4.04	-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00~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 業 收 入	-	-	-	1,569,993	1,723,619
營 業 毛 利	-	-	-	437,051	518,576
營 業 損 益	-	-	-	234,817	296,2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31,153	12,592
稅 前 淨 利	-	-	-	265,970	308,86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	-	-	222,221	258,97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222,221	258,9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6,995)	(5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15,226	258,390
每 股 盈 餘	-	-	-	3.71	4.31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104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103及104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104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3：100~102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詳下列8.之說明。

8.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307,321	1,397,101	1,462,146	1,569,993	—
營 業 毛 利	339,504	374,172	367,381	437,068	—
營 業 損 益	157,703	183,752	183,145	235,967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694	17,605	24,053	31,73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543)	(7,080)	(1,711)	(2,194)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54,854	194,277	205,487	265,509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50,467	161,291	171,988	221,839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50,467	161,291	171,988	221,839	—
每 股 盈 餘 (元)	2.75	2.95	3.14	4.04	—

資料來源：100~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 103 年度為配合規劃辦理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上市，改由二位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26.60%	28.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51.44%	202.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192.96%	233.31%
	速動比率(%)	-	-	-	184.00%	223.79%
	利息保障倍數	-	-	-	469.21	1104.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8.94	9.95
	平均收現日數	-	-	-	40.83	36.68
	存貨週轉率(次)	-	-	-	0.73	0.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8.90	8.82
	平均銷貨日數	-	-	-	500.00	4,055.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2.44	3.1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1.36	1.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19.04%	20.08%
	權益報酬率(%)	-	-	-	26.43%	27.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43.53%	50.14%
	營業利益	-	-	-	48.28%	51.26%
	稅前純益	-	-	-	14.01	14.82
	純益率(%)	-	-	-	4.05	4.30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	-	-	125.36%	126.77%
	現金流量比率(%)	-	-	-	179.65%	169.8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9.66%	13.04%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1.63	1.52
	營運槓桿度	-	-	-	1.00	1.0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A.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保留盈餘增加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致流動比率增加。

B.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致速動比率增加。

C.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

A 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減少，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營業收入上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4)現金流量

A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3 年度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 104 年合併財務報告。

(二) 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	-	24.38%	27.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151.44%	201.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194.99%	227.23%
	速動比率(%)	-	-	-	184.72%	217.30%
	利息保障倍數	-	-	-	469.21	1,108.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10.14	11.19
	平均收現日數	-	-	-	36.00	32.62
	存貨週轉率(次)	-	-	-	0.73	0.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11.77	10.71
	平均銷貨日數	-	-	-	500.00	4,055.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2.42	3.10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1.38	1.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19.58%	20.61%
	權益報酬率(%)	-	-	-	26.43%	27.89%
	稅前純益占實營業利益	-	-	-	42.77%	49.34%
	收資本比率(%)	-	-	-	48.28%	56.07%
	純益率(%)	-	-	-	14.15%	15.02%
	每股盈餘(元)	-	-	-	4.05	4.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146.00%	131.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177.28%	167.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9.96%	12.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1.64	1.53
	財務槓桿度	-	-	-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A.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保留盈餘增加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

(2)償債能力

A.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減少，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營業收入上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4)現金流量

A.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4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4 年度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 104 年個體財務報告。

(三)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結 財 構 務	負 債 佔 資 產 比 率 (%)	-	-	29.22	26.50	-
	長 期 資 金 占 固 定 資 產 比 率 (%)	-	-	122.05	151.17	-
償 債 力 能	流 動 比 率 (%)	-	-	145.16	192.66	-
	速 動 比 率 (%)	-	-	137.86	183.71	-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	-	369.26	468.45	-
經 營 能 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	-	8.38	8.94	-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	-	43.56	40.83	-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	-	1.08	0.73	-
	應 付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	-	10.27	8.90	-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	-	337.96	500.00	-
	固 定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	-	2.02	2.44	-
獲 利 能 力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	-	1.34	1.36	-
	資 產 報 酬 率 (%)	-	-	15.70	19.03	-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	-	21.74	26.31	-
	稅 前 純 益 占 實 收 資 本 營 業 利 益 比 率 (%)	-	-	34.38	43.74	-
	稅 前 純 益 占 實 收 資 本 營 業 利 益 比 率 (%)	-	-	37.57	48.20	-
	純 益 率 (%)	-	-	11.64	13.99	-
現 金 流 量	每 股 盈 餘 (元)	-	-	3.14	4.04	-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	-	132.36	131.95	-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	-	139.64	180.36	-
槓 桿 度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	-	13.85	10.62	-
	營 運 槓 桿 度	-	-	1.76	1.62	-
財 務 槓 桿 度	財 務 槓 桿 度	-	-	1.00	1.00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A.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保留盈餘增加且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增加。

B.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C.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語音及雲端應用設備期末存貨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B.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收入上升及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業績成長獲利增加及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資產報酬率增加。

B.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益增加，致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

C.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及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

D.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營業利益較 102 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E.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純益率增加所致。

F.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營業獲利上升，致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B.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 103 年資本支出較 102 年度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00~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四)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結財 構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37.07	25.30	27.34	24.28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1.99	105.69	122.05	151.17	-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64.87	104.22	142.22	194.64	-
	速動比率(%)	57.86	93.79	134.11	184.39	-
	利息保障倍數	36.49	87.31	369.26	468.45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02	8.86	9.04	10.14	-
	平均收現日數	40.47	41.20	40.38	36.00	-
	存貨週轉率(次)	4.27	1.01	1.08	0.7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59	10.35	13.15	11.77	-
	平均銷貨日數	85.48	361.39	337.96	500.00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51	1.71	2.00	2.42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1.26	1.36	1.38	-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2.75	14.71	16.05	19.57	-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12	21.27	21.74	26.31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8.83	33.59	33.48	42.83	-
	稅前純益	28.31	35.52	37.57	48.20	-
	純益率(%)	11.51	11.54	11.76	14.13	-
現 金 流 量	每股盈餘(元)	2.75	2.95	3.14	4.04	-
	現金流量比率(%)	69.59	125.20	141.35	153.5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7.10	95.14	129.90	179.32	-
槓 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36	8.66	13.00	10.93	-
	營運槓桿度	1.87	1.78	1.78	1.64	-
	財務槓桿度	1.03	1.01	1.00	1.00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

- A.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保留盈餘增加且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2)償債能力

- A.流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增加。
 B.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現金增加，及償還短期借款流動負債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C.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度稅前純益增加，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3)經營能力

- A.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 103 年度語音及雲端應用設備期末存貨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增加。
 B.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業收入上升及固定資產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

(4)獲利能力

- A.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業績成長獲利增加及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資產報酬率增加。
 B.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淨益增加，致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
 C.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及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致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
 D.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營業利益較 102 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E.純益率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純益率增加所致。
 F.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

- A.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3 年營業獲利上升，致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100~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上述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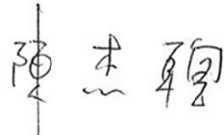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與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與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及吳恩銘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陳杰聰 

張寶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附錄 A。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B。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533,936	815,539	281,603	52.7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3,450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3,547	508,869	(94,678)	(15.69)
無形資產	36,458	36,942	484	1.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295	15,586	2,291	17.23
資產總額	1,190,686	1,380,386	189,700	15.93
流動負債	276,703	349,552	72,849	26.33
非流動負債	40,000	43,487	3,487	8.72
負債總額	316,703	393,039	76,336	24.10
股本	550,878	600,457	49,579	9.00
資本公積	1,873	2,637	764	40.79
保留盈餘	319,995	377,851	57,856	18.08
其他權益	1,237	2,354	1,117	90.30
非控制權益	-	4,048	4,048	100.00
權益總額	873,983	987,347	113,364	12.9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業績成長，相關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同步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3. 股本增加：主要係 140 年度發放股票股利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業績成長，稅後淨利挹注較上期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85,943	1,739,825	153,882	9.70
營業成本	1,143,728	1,214,359	70,631	6.18
營業毛利	442,215	525,466	83,251	18.83
營業費用	200,834	223,307	22,473	11.19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594)	(1,070)	524	(32.87)
營業利益	239,787	301,089	61,302	25.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183	6,726	(19,457)	(74.31)
稅前淨利	265,970	307,815	41,845	15.73
所得稅費用	43,749	49,894	6,145	14.05
本年度淨利	222,221	257,921	35,700	16.07
其他綜合(損)益	(6,995)	(660)	6,335	(90.56)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15,226	257,261	42,035	19.5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104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104年認列處分金融工具淨益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同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目標客戶使用需求之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亦致力於提升產品功能及服務品質，因此預期銷售數量將較前一年度成長。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滿足客戶使用需求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346,888	443,108	96,220	27.74
投資活動	(31,508)	(97,693)	(66,185)	210.06
籌資活動	(203,374)	(91,113)	112,261	(55.20)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119,967	250,285	130,318	108.6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 104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及應收款項收回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係 104 年增加其他金融資產、103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添購無形資產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主要係 104 年度增加銀行短期借款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37,763	434,376	(113,324)	(282,391)	476,424	-	-
分析說明：						
(一)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由於本公司業務將持續成長，預期營業收入及獲利將同步增加，故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主要為預期增加購置設備，產生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主要為預期發放現金股利，產生淨現金流出。						
(二)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資本支出均屬一般例行性維運使用，未有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4 年度認列 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27)	該轉投資公司現無實際營運活動，104 年度認列之虧損係支付二類電信執照相關維持費用。	因虧損金額尚不具重大性且無實際營運活動，故尚無具體改善計畫。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6,442	營業正常，獲利狀況良好。	無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09)	該轉投資公司於 105 年始取得電信執照，104 年度認列之虧損係支付人事費用及辦公室租金等費用。	已於 105 年 4 月取得電信執照，即可正常營運。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之利息收入淨額分別為 5,965 仟元及 7,580 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 2.24%及 2.46%，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變化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俾利取得較低成本之資金，且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成長，自有資金日漸充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以新台幣計價，部分交易採美元、港幣、人民幣及歐元等計價，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兌換利益淨額為 6,515 仟元及(1,588)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0.41%及(0.09%)，佔稅前淨利則分別為 2.45%及(0.52%)，比例相對較小，顯示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性，且本公司平時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之國際金融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也隨時因應成本變動，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依成本變動情形，在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動態向客戶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且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另經董事會決議不得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開發具有未來潛力及市場成長性的產品、服務或技術，茲將未來研發重點臚列如下：

(1) IDC 機房服務：

持續引進新高效能與綠能環保之機房設施或設計工法，提供高可用性、高效能及高容量之機房運作環境。

(2) 數據網路服務：

- A. 進行結構化之資源配置與部署，提升設備容量交換能力。
- B. 以集中化及標準化之管理作業，簡化有效應用網路工具
- C. 研讀及測試導入新技術，強化網路服務水準，降低異常風險，增加服務之有效時間。

(3) 語音通信服務：

- A. 配合國際電信潮流演進，研究及導入相關新技術(NGN VoIP)並與既有技術(TDM)整合。
- B. 建立標準自動化適合大量供裝流程及客製化彈性的通信服務。
- C. 強化語音通信服務三大面向：建置供裝面、維運管理面、障礙查修面，以提升客戶依存度、黏著度及滿意度。

(4) 雲端應用服務：

針對 IaaS、PaaS、SaaS 三大雲端服務，導入虛擬化、IPS、S3 等相關技術，提供高穩定，高可用性與彈性化隨選服務，達到運算資源(網路、伺服器、儲存)共享，並依據資源使用的多寡來計費。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提供電信服務技術層次之提升，係由本公司技術處及規劃處同仁不定期召開專案工作報告及工作心得研討會，藉以累積、分享及傳承相關技術經驗，提升技術層次，因此，本公司並未成立專責之研發部門，故未編列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

變動情形，諮詢相關專業人士，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雲端應用服務，隨科技進步亦積極不斷研究新應用的產品及服務，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研擬相關因應措施，並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確保市場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向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電信設備，而銷售客戶係以國內外電信業者為主，103 及 104 年度對中華電信之採購比率約佔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2.34%及 23.19%，銷售比率約佔各該年度銷售淨額之 20.03%及 18.84%，主要係中華電信為台灣最大綜合電信服務營運商，本公司對其採購比率及銷售比率亦相對較高，對其餘供應商及銷售客戶之比率則相對較低且分散，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進貨或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前董事長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政浪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於 104 年股東常會進行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後，同日董事會通過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銘淵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移轉，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進行股權交易，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並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主要係針對逾期帳款對客戶提起訴訟，總計積欠 1,893 仟元，經

本公司債催後尚積欠 974 仟元，惟金額不具重大性，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尚無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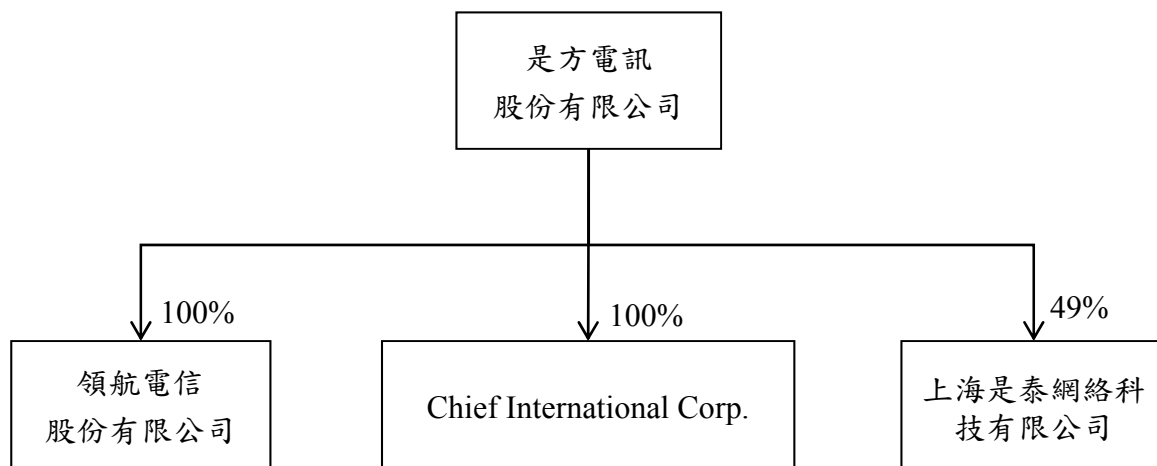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8.07.03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新台幣 2,0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97.05.27	Offsha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2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4.01.3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 55 號 11 層 1159 室	人民幣 2,0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明輝	200,000	100%
	監察人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霖棟	200,000	10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明輝	200,0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文漢	不適用	49%
	董事 兼總經理	深圳市世紀通訊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遠文	不適用	51%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不適用	49%
	監察人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明輝	不適用	49%

5.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781	480	1,301	0	(131)	(127)	(0.0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6,068	51,460	17,672	33,788	16,206	7,007	6,442	0.03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150	9,098	1,159	7,939	0	(2,063)	(2,059)	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事。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7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47~49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9~50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7~58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9~60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1、61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51~52		三三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2~56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銘 淵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 招 美



會計師 吳 恩 銘

吳 恩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 月 26 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37,763	32	\$	187,478	16	\$	67,511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	-		-	-		24,267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13,756	1		13,261	1		12,2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99,669	7		99,589	8		87,193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45,863	3		69,014	6		54,178	5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10,570	1		4,976	-		4,006	-
1410	預付款項		22,696	1		19,840	2		17,73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		176,158	13		129,940	11		153,531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9,064	1		9,838	1		8,7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15,539</u>	<u>59</u>		<u>533,936</u>	<u>45</u>		<u>429,405</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450	-		3,450	-		3,4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三）		508,869	37		603,547	51		696,203	6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四）		36,942	3		36,458	3		2,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219	-		1,483	-		4,11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三十）		<u>14,367</u>	<u>1</u>		<u>11,812</u>	<u>1</u>		<u>12,817</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64,847</u>	<u>41</u>		<u>656,750</u>	<u>55</u>		<u>718,941</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80,386</u>	<u>100</u>		<u>\$ 1,190,686</u>	<u>100</u>		<u>\$ 1,148,346</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50,000	4	\$	-	-	\$	50,000	4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3,744	1		17,336	1		14,94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82,202	6		89,298	8		60,775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39,225	3		33,482	3		41,055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13,051	8		94,056	8		88,34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1,200	2		25,902	2		29,986	3
2310	預收款項		14,148	1		10,938	1		8,19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5,982</u>	<u>-</u>		<u>5,691</u>	<u>-</u>		<u>4,269</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49,552</u>	<u>25</u>		<u>276,703</u>	<u>23</u>		<u>297,567</u>	<u>26</u>
	非流動負債									
2630	遞延收入（附註四）		1,503	-		2,339	-		3,1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6,338	-		4,914	1		9,69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4,789	3		31,241	3		29,812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u>857</u>	<u>-</u>		<u>1,506</u>	<u>-</u>		<u>283</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3,487</u>	<u>3</u>		<u>40,000</u>	<u>4</u>		<u>42,962</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93,039</u>	<u>28</u>		<u>316,703</u>	<u>27</u>		<u>340,529</u>	<u>30</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u>600,457</u>	<u>44</u>		<u>550,878</u>	<u>46</u>		<u>547,008</u>	<u>47</u>
3200	資本公積		<u>2,637</u>	<u>-</u>		<u>1,873</u>	<u>-</u>		<u>-</u>	<u>-</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725	6		61,541	5		44,342	4
3350	未分配盈餘		<u>294,126</u>	<u>22</u>		<u>258,454</u>	<u>22</u>		<u>204,759</u>	<u>18</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77,851</u>	<u>28</u>		<u>319,995</u>	<u>27</u>		<u>249,101</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u>2,354</u>	<u>-</u>		<u>1,237</u>	<u>-</u>		<u>11,708</u>	<u>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048</u>	<u>-</u>		<u>-</u>	<u>-</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987,347</u>	<u>72</u>		<u>873,983</u>	<u>73</u>		<u>807,817</u>	<u>70</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380,386</u>	<u>100</u>		<u>\$ 1,190,686</u>	<u>100</u>		<u>\$ 1,148,34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二及三十）	\$ 1,739,825	100	\$ 1,585,9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 三十）	<u>1,214,359</u>	<u>70</u>	<u>1,143,728</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525,466</u>	<u>30</u>	<u>442,215</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68,651	10	152,581	10
6200	管理費用	<u>54,656</u>	<u>3</u>	<u>48,253</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3,307</u>	<u>13</u>	<u>200,834</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 二一）	(<u>1,070</u>)	-	(<u>1,594</u>)	-
6900	營業利益	<u>301,089</u>	<u>17</u>	<u>239,787</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735	-	369	-
7100	利息收入	7,860	1	6,53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	(<u>1,589</u>)	-	19,849	1
705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一）	(<u>280</u>)	-	(<u>568</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726</u>	<u>1</u>	<u>26,183</u>	<u>2</u>
7900	稅前淨利	307,815	18	265,970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49,894</u>	<u>3</u>	<u>43,749</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7,921</u>	<u>15</u>	<u>222,221</u>	<u>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九）	(\$ 2,046)	-	\$ 4,1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	348	-	(71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8	-	1,44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十）	-	-	(11,91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60)	-	(6,99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57,261	15	\$ 215,226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8,971	15	\$ 222,221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1,050)	-	-	-
8600		\$ 257,921	15	\$ 222,221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8,390	15	\$ 215,226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1,129)	-	-	-
8700		\$ 257,261	15	\$ 215,226	14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4.31		\$ 3.71	
9810	稀 釋	\$ 4.17		\$ 3.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上海外灘
 有限公司及其
 合併附屬物者
 民國十一年一月十四日
 及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經理人：劉耀元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07,815	\$ 265,97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8,361	143,995
A20200	攤銷費用	2,820	1,942
A20300	提列呆帳	273	1,242
A20900	利息費用	280	568
A21200	利息收入	(7,860)	(6,53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64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070	1,530
A23100	處分金融工具淨益	-	(13,34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513)	629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038	(6,81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95)	(1,040)
A31150	應收帳款	(857)	(12,97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151	(14,836)
A31200	存 貨	(5,081)	(1,599)
A31230	預付款項	(2,856)	(2,10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74	(427)
A32130	應付票據	(3,592)	2,390
A32150	應付帳款	(6,576)	28,15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44	(7,5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782	10,202
A32210	預收款項	3,210	2,7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1	1,42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22)	(590)
A32250	遞延收入	(836)	(8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487,985	392,1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4)	(5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633)	(44,6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3,108</u>	<u>346,88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25,70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395)	(53,7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3	91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988)	(34,89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6,218)	23,59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55)	1,00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7,960</u>	<u>5,88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693</u>)	(<u>31,50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548	1,42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9,838)	(154,80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5,177</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1,113</u>)	(<u>203,37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017</u>)	<u>7,96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50,285	119,96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7,478</u>	<u>67,51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7,763</u>	<u>\$ 187,4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80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母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其所控制個體，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合併公司普通股股權均為 72.5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s（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合併公司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四。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修正後之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修正後之準則，以及對部分修正後之準則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三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IDC 機房服務收入、語音通信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

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金額係以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認列。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資產是否確已減損且其帳面金額是否已無法回收，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合併公司對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會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八)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50	\$ 50	\$ 50
銀行存款	<u>117,962</u>	<u>80,496</u>	<u>67,461</u>
	<u>118,012</u>	<u>80,546</u>	<u>67,511</u>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289,781	-	-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人民幣	<u>29,970</u>	<u>106,932</u>	<u>-</u>
	<u>319,751</u>	<u>106,932</u>	<u>-</u>
	<u>\$ 437,763</u>	<u>\$ 187,478</u>	<u>\$ 67,511</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01%~0.35%	0.01%~0.35%	0.01%~0.45%
商業本票	0.37%	-	-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3.25%	3.05%~3.48%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權益投資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			
票	<u>\$ -</u>	<u>\$ -</u>	<u>\$ 24,267</u>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3,756</u>	<u>\$ 13,261</u>	<u>\$ 12,22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03,918	\$ 103,812	\$ 102,415
減：備抵呆帳	(<u>4,249</u>)	(<u>4,223</u>)	(<u>15,222</u>)
	<u>\$ 99,669</u>	<u>\$ 99,589</u>	<u>\$ 87,193</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天至 12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

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逾期	\$ 80,165	\$ 81,638	\$ 74,916
30天以下	17,878	15,739	10,350
31至60天	84	219	3,106
61至90天	3,897	4,707	949
91至120天	977	163	185
121天以上	917	1,346	12,909
合計	<u>\$ 103,918</u>	<u>\$ 103,812</u>	<u>\$ 102,4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30天以下	\$ 17,878	\$ 15,739	\$ 10,350
31至60天	84	219	1,927
61至90天	1,542	1,993	-
合計	<u>\$ 19,504</u>	<u>\$ 17,951</u>	<u>\$ 12,2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860	\$ 2,362	\$ 15,222
加：本年度提列 呆帳費用	727	515	1,24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2,241)	-	(12,24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346	2,877	4,223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219)	492	27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47)	-	(24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880</u>	<u>\$ 3,369</u>	<u>\$ 4,249</u>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商 品	<u>\$ 10,570</u>	<u>\$ 4,976</u>	<u>\$ 4,006</u>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662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513 仟元；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3,28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9 仟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76,158	\$ 129,940	\$ 153,53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利率	0.63%~3.50%	1.20%~3.20%	1.00%~3.20%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1月1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100	100	100	(1)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電信及網路服務	100	100	100	(2)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49	-	-	(3)

- (1) 母公司於 88 年 7 月 3 日投資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領航電信），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 (2) 母公司於 97 年 5 月 27 日投資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CIC），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 (3) 母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4 日以人民幣 980 仟元於上海投資設立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是泰），持股比例為 49%，因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母公司取得該公司 3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450</u>	<u>\$ 3,450</u>	<u>\$ 3,450</u>

上述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應歸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 訊 設 備	電 信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57	\$ 1,616,621	\$ 1,180	\$ 5,564	\$ 5,413	\$ 1,645,135
增 添	-	44,132	-	-	10,872	55,004
處 分	-	(20,402)	-	(21)	-	(20,423)
重 分 類	-	3,550	-	-	(4,703)	(1,15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357</u>	<u>\$ 1,643,901</u>	<u>\$ 1,180</u>	<u>\$ 5,543</u>	<u>\$ 11,582</u>	<u>\$ 1,678,563</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855)	(\$ 924,175)	(\$ 1,180)	(\$ 5,083)	\$ -	(\$ 946,293)
折舊費用	(322)	(143,446)	-	(227)	-	(143,995)
處 分	-	17,955	-	20	-	17,97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177)</u>	<u>(\$ 1,049,666)</u>	<u>(\$ 1,180)</u>	<u>(\$ 5,290)</u>	<u>\$ -</u>	<u>(\$ 1,072,313)</u>
<u>累計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639)	\$ -	\$ -	\$ -	(\$ 2,639)
認列減損損失	-	(64)	-	-	-	(6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02</u>	<u>\$ 689,807</u>	<u>\$ -</u>	<u>\$ 481</u>	<u>\$ 5,413</u>	<u>\$ 696,203</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0</u>	<u>\$ 591,532</u>	<u>\$ -</u>	<u>\$ 253</u>	<u>\$ 11,582</u>	<u>\$ 603,547</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57	\$ 1,643,901	\$ 1,180	\$ 5,543	\$ 11,582	\$ 1,678,563
增 添	1,388	35,873	-	-	19,311	56,572
處 分	(665)	(5,158)	-	(134)	-	(5,957)
重 分 類	5,106	9,206	-	75	(15,703)	(1,31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186</u>	<u>\$ 1,683,822</u>	<u>\$ 1,180</u>	<u>\$ 5,484</u>	<u>\$ 15,190</u>	<u>\$ 1,727,862</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77)	(\$ 1,049,666)	(\$ 1,180)	(\$ 5,290)	\$ -	(\$ 1,072,313)
折舊費用	(1,074)	(147,150)	-	(137)	-	(148,361)
處 分	665	3,585	-	134	-	4,38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86)</u>	<u>(\$ 1,193,231)</u>	<u>(\$ 1,180)</u>	<u>(\$ 5,293)</u>	<u>\$ -</u>	<u>(\$ 1,216,290)</u>
<u>累計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4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80</u>	<u>\$ 591,532</u>	<u>\$ -</u>	<u>\$ 253</u>	<u>\$ 11,582</u>	<u>\$ 603,547</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600</u>	<u>\$ 487,888</u>	<u>\$ -</u>	<u>\$ 191</u>	<u>\$ 15,190</u>	<u>\$ 508,86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4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103 年度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64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資訊設備	3-5 年
電信設備	
電信線路	2-30 年
機械天線	2-3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什項設備	2-10 年
空調設備、升降機等	3-5 年
其 他	3-5 年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80	\$ -	\$ 5,280
單獨取得	3,358	31,533	34,891
重分類	<u>1,153</u>	<u>-</u>	<u>1,153</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91</u>	<u>\$ 31,533</u>	<u>\$ 41,324</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24)	\$ -	(\$ 2,924)
攤銷費用	<u>(1,942)</u>	<u>-</u>	<u>(1,942)</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6)</u>	<u>\$ -</u>	<u>(\$ 4,866)</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2,356</u>	<u>\$ -</u>	<u>\$ 2,356</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925</u>	<u>\$ 31,533</u>	<u>\$ 36,458</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91	\$ 31,533	\$ 41,324
單獨取得	1,988	-	1,988
重分類	<u>1,316</u>	<u>-</u>	<u>1,316</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095</u>	<u>\$ 31,533</u>	<u>\$ 44,62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866)	\$ -	(\$ 4,866)
攤銷費用	(2,820)	-	(2,82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686)	\$ -	(\$ 7,686)
104年1月1日淨額	\$ 4,925	\$ 31,533	\$ 36,458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5,409	\$ 31,533	\$ 36,942

電腦軟體，係按2至10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故不予攤銷。

十五、其他資產

<u>流 動</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代 付 款	\$ 6,749	\$ 7,646	\$ 7,568
其 他	2,315	2,192	1,196
	<u>\$ 9,064</u>	<u>\$ 9,838</u>	<u>\$ 8,764</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3,593	\$ 3,068	\$ 3,240
其 他	10,774	8,744	9,577
	<u>\$ 14,367</u>	<u>\$ 11,812</u>	<u>\$ 12,817</u>

十六、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u>\$ 50,000</u>	<u>\$ -</u>	<u>\$ 50,000</u>
銀行借款利率	1.29%	-	1.27%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u>\$ 13,744</u>	<u>\$ 17,336</u>	<u>\$ 14,946</u>
應付帳款	<u>\$ 82,202</u>	<u>\$ 89,298</u>	<u>\$ 60,775</u>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8,359	\$ 52,113	\$ 42,217
應付員工紅利、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0,825	22,798	16,134
應付購置設備款	2,461	1,284	-
其他	21,406	17,861	29,993
	<u>\$ 113,051</u>	<u>\$ 94,056</u>	<u>\$ 88,344</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2,032	\$ 19,501	\$ 23,20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694)	(14,587)	(13,5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38</u>	<u>\$ 4,914</u>	<u>\$ 9,69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 23,202	(\$ 13,511)	\$ 9,69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464	(277)	187
認列於損益	464	(277)	18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3)	(23)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952	-	952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5,216)	-	(5,216)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99	-	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65)	(23)	(4,188)
雇主提撥	-	(776)	(776)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9,501	(\$ 14,587)	\$ 4,914
104 年 1 月 1 日	\$ 19,501	(\$ 14,587)	\$ 4,91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390	(299)	91
認列於損益	390	(299)	9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95)	(95)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651	-	651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1,490	-	1,4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41	(95)	2,046
雇主提撥	-	(713)	(713)
104 年 12 月 31 日	\$ 22,032	(\$ 15,694)	\$ 6,33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4	\$ 11
推銷費用	65	132
管理費用	22	44
	<u>\$ 91</u>	<u>\$ 187</u>

母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母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母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折現率	2%	2%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1%	1%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1,353)	(\$ 1,264)	(\$ 843)
減少 0.5%	\$ 1,469	\$ 1,376	\$ 8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454	\$ 1,362	\$ 863
減少 0.5%	(\$ 1,351)	(\$ 1,263)	(\$ 8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u>\$ 728</u>	<u>\$ 700</u>	<u>\$ 72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8 年	13.6 年	12.9 年

	104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期分析	
不超過1年	\$ 945
1~5年	2,024
超過5年	<u>4,409</u>
	<u>\$ 7,378</u>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8,000</u>	<u>88,000</u>	<u>88,000</u>
額定股本	<u>\$ 880,000</u>	<u>\$ 880,000</u>	<u>\$ 88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60,046</u>	<u>55,088</u>	<u>54,701</u>
已發行股本	<u>\$ 600,457</u>	<u>\$ 550,878</u>	<u>\$ 547,00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873	\$ 1,873	\$ -
員工認股權	<u>764</u>	<u>-</u>	<u>-</u>
	<u>\$ 2,637</u>	<u>\$ 1,873</u>	<u>\$ -</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修正前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

再分派：(一)員工紅利不低於 5%，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依母公司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剩餘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1. 員工紅利訂於 5%至 10%。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3. 扣除第 1.、2.款後之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母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有關盈餘之分配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母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184	\$ 17,199		
現金股利	149,838	154,803	\$ 2.72	\$ 2.83
股票股利	49,579	-	0.90	-

103 及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母公司依據修訂前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決議。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對母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	\$ 11,9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1,913)
年末餘額	\$ -	\$ -

二一、淨 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 1,070	\$ 1,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4
	<u>\$ 1,070</u>	<u>\$ 1,594</u>

(二)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196	\$ 200
其 他	539	169
	<u>\$ 735</u>	<u>\$ 36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588)	\$ 6,515
處分金融工具淨益	-	13,349
其他支出	(1)	(15)
	<u>(\$ 1,589)</u>	<u>\$ 19,849</u>

(四) 利息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u>\$ 280</u>	<u>\$ 56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23</u>	<u>\$ 77</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9%	1.27%

(五)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361	\$143,995
無形資產	2,820	1,942
合 計	<u>\$151,181</u>	<u>\$145,93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7,150	\$143,445
營業費用	1,211	550
	<u>\$148,361</u>	<u>\$143,99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8	\$ 511
營業費用	<u>1,862</u>	<u>1,431</u>
	<u>\$ 2,820</u>	<u>\$ 1,94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579	\$ 5,26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91</u>	<u>187</u>
	<u>5,670</u>	<u>5,448</u>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u>764</u>	<u>-</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61,181	153,718
勞健保費用	10,873	10,068
其他員工福利	<u>30,914</u>	<u>23,289</u>
	<u>202,968</u>	<u>187,07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09,402</u>	<u>\$192,52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383	\$ 17,400
營業費用	<u>191,019</u>	<u>175,123</u>
	<u>\$209,402</u>	<u>\$192,523</u>

依修正前章程規定，母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7.56% 及 2.70% 估列員工紅利 16,798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6,000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5%~6.9% 及不高於 2.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23,134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691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6.81% 及 2.26% 估列，該等金額待董事會決議，於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母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6,794	\$ -	\$ 5,742	\$ 5,743
董監事酬勞	1,540	-	1,400	-
	<u>\$ 18,334</u>	<u>\$ -</u>	<u>\$ 7,142</u>	<u>\$ 5,743</u>

102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387 仟股，係按 103 年度決議以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4.84 元計算。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 16,798 仟元及董監酬勞 6,000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 11,480 仟元及董監酬勞 4,654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3 年度之損益。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母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配發基礎。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營業收入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	\$ 903,725	\$ 800,759
IDC 機房服務收入	528,255	493,279
語音通信服務收入	292,403	281,841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5,442	10,064
營業收入淨額	<u>\$ 1,739,825</u>	<u>\$ 1,585,943</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1,641	\$ 41,199
未分配盈餘稅	24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34)	(593)
	49,931	40,606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7)	3,1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9,894</u>	<u>\$ 43,749</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07,815</u>	<u>\$265,97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 (17%)	\$ 52,329	\$ 45,214
免稅所得	(901)	(822)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	2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734)	(593)
其他	176	(5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9,894</u>	<u>\$ 43,749</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Chief International Corp.依法免納所得稅。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348)</u>	<u>\$ 712</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所得稅	<u>\$ 31,200</u>	<u>\$ 25,902</u>	<u>\$ 29,98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454	\$ 9	\$ -	\$ 46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8	(105)	348	341
資產減損損失	311	(69)	-	2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0	(577)	-	43
其 他	-	130	-	130
	<u>\$ 1,483</u>	<u>(\$ 612)</u>	<u>\$ 348</u>	<u>\$ 1,2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u>\$ 1,506</u>	<u>(\$ 649)</u>	<u>\$ -</u>	<u>\$ 857</u>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2,326	(\$ 1,872)	\$ -	\$ 4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3	107	-	620
資產減損損失	366	(55)	-	31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0	(100)	(712)	98
	<u>\$ 4,115</u>	<u>(\$ 1,920)</u>	<u>(\$ 712)</u>	<u>\$ 1,4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u>\$ 283</u>	<u>\$ 1,223</u>	<u>\$ -</u>	<u>\$ 1,506</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78	\$ 78	\$ 78
107 年度到期	35	35	35
109 年度到期	48	48	48
110 年度到期	132	132	132
111 年度到期	135	135	135
112 年度到期	124	124	124
113 年度到期	118	118	-
114 年度到期	117	-	-
	<u>\$ 787</u>	<u>\$ 670</u>	<u>\$ 552</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294,126</u>	<u>\$ 258,454</u>	<u>\$ 204,75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6,839</u>	<u>\$ 20,565</u>	<u>\$ 386</u>

母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62%（預計）及 17.31%（實際），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及子公司領航電信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58,971</u>	<u>\$ 222,22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258,971</u>	<u>\$ 222,22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46	59,8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1,655	1,168
員工認股權	<u>384</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2,085</u>	<u>61,02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4.03 元及 3.96 元減少為 3.71 元及 3.64 元。

若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母公司於 104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 43 元。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母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比率超過 1.5% 及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單位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000	43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43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4,863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元)	\$ 43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81 年

母公司於104年10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年10月
給與日股價	39.55 元
執行價格	43 元
預期波動率	21.02%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6%

預期價格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予日前之年化歷史股價波動率平均值。

母公司104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764仟元。

二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4及103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56,572	\$ 55,004
應付購置設備款淨變動	(1,177)	(1,284)
	\$ 55,395	\$ 53,720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1 年 內	\$ 99,250	\$ 15,205	\$ 91,26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96,280	-	15,205
5 年以上	412,500	-	-
	<u>\$ 908,030</u>	<u>\$ 15,205</u>	<u>\$ 106,473</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1)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u>	<u>\$ -</u>	<u>\$ -</u>	<u>\$ -</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103 年 1 月 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4,267	\$ _____	\$ _____	\$ 24,267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776,802	\$ 502,350	\$ 377,8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3,450	3,450	27,71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43,827	190,502	226,58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元	\$ 99,909	\$ 45,149	\$ 60,594
人 民 幣	177,501	235,703	147,570
<u>負 債</u>			
美 元	23,280	26,639	43,407
人 民 幣	68	-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u>損 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 (i)		
美 元	\$ 3,831	\$ 926
人 民 幣	8,872	11,785

註：(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存款及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95,909	\$ 236,872	\$ 153,531
－金融負債	50,000	-	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7,962	80,496	67,4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295 仟元及增加／減少 201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252,186	\$ -	\$ 30,825	\$ -	\$ 283,011
固定利率工具	1.29%	50,000	-	-	-	50,000
		<u>\$ 302,186</u>	<u>\$ -</u>	<u>\$ 30,825</u>	<u>\$ -</u>	<u>\$ 333,011</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 242,613</u>	<u>\$ -</u>	<u>\$ 22,800</u>	<u>\$ -</u>	<u>\$ 265,413</u>

103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218,798	\$ -	\$ 16,134	\$ -	\$ 234,932
固定利率工具	1.27%	50,000	-	-	-	50,000
		<u>\$ 268,798</u>	<u>\$ -</u>	<u>\$ 16,134</u>	<u>\$ -</u>	<u>\$ 284,932</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0,000	\$ -	\$ 50,000
— 未動用金額	<u>300,000</u>	<u>400,000</u>	<u>350,000</u>
	<u>\$ 35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兄弟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兄弟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已於 104 年 5 月清算完結)

(二)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向兄弟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係為按月支付。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1. 營業交易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母 公 司	<u>\$ 327,708</u>	<u>\$ 317,687</u>
兄弟公司	<u>\$ 6,941</u>	<u>\$ 10,379</u>
關聯企業	<u>\$ 2,618</u>	<u>\$ 831</u>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母 公 司	<u>\$ 282,065</u>	<u>\$ 256,104</u>
兄弟公司	<u>\$ 98,030</u>	<u>\$ 95,392</u>
關聯企業	<u>\$ 807</u>	<u>\$ 597</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u>\$ 45,777</u>	<u>\$ 68,767</u>	<u>\$ 53,517</u>
兄弟公司	<u>86</u>	<u>247</u>	<u>661</u>
	<u>\$ 45,863</u>	<u>\$ 69,014</u>	<u>\$ 54,178</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u>\$ 38,940</u>	<u>\$ 32,745</u>	<u>\$ 40,144</u>
兄弟公司	<u>285</u>	<u>736</u>	<u>911</u>
關聯企業	<u>-</u>	<u>1</u>	<u>-</u>
	<u>\$ 39,225</u>	<u>\$ 33,482</u>	<u>\$ 41,055</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u>\$ 487</u>	<u>\$ 177</u>	<u>\$ 333</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809	\$ 27,188
退職後福利	768	765
股份基礎給付	164	-
	<u>\$ 32,741</u>	<u>\$ 27,953</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訊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 金								
美 元		\$	994		32.825		\$	32,624
人 民 幣			8,155		4.995			40,733
應收帳款								
美 元			850		32.825			27,895
其他金融資產								
美 元			1,200		32.825			39,390
人 民 幣			27,381		4.995			136,768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 元			709		32.825			23,280
人 民 幣			14		4.995			68

10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美元	\$ 317	31.650	\$ 10,031
人民幣	22,026	5.092	112,157
應收帳款			
美元	907	31.650	28,724
其他金融資產			
美元	202	31.650	6,394
人民幣	24,263	5.092	123,54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元	841	31.650	26,639

103年1月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			
美元	\$ 1,017	29.805	\$ 30,312
應收帳款			
美元	816	29.805	24,321
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	30,000	4.919	147,570
美元	200	29.805	5,96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帳款			
美元	1,456	29.805	43,407

合併公司於104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5,038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利益為3,450仟元；103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為6,811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損失296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

(一) 產品別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	\$ 903,725	\$ 800,759
IDC 機房服務收入	528,255	493,279
語音通信服務收入	292,403	281,841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5,442	10,064
	<u>\$ 1,739,825</u>	<u>\$ 1,585,943</u>

(二) 地區別資訊：

有關合併公司收入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	\$ 1,325,874	\$ 1,220,437	\$ 551,902	\$ 640,784
國外	413,951	365,506	8,276	11,033
	<u>\$ 1,739,825</u>	<u>\$ 1,585,943</u>	<u>\$ 560,178</u>	<u>\$ 651,81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營業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客戶資料，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甲公司	<u>\$ 352,055</u>	<u>20</u>	<u>\$ 350,922</u>	<u>22</u>

三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4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影響：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項目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說明			
流動資產	\$ 431,960	\$ -	(\$ 2,555)	\$ 429,405	流動資產	5.(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96,122	-	81	696,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
無形資產	2,356	-	-	2,356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3,318	857	2,757	16,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2)(4)(5)(6)
資 產 總 計	\$ 1,147,206	\$ 857	\$ 283	\$ 1,148,346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 297,567	\$ -	\$ -	\$ 297,567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37,635	5,044	283	42,962	非流動負債	5.(1)(4)
負債合計	335,202	5,044	283	340,529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47,008	-	-	547,008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253,288	(4,187)	-	249,101	保留盈餘	5.(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708	-	-	11,708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12,004	(4,187)	-	807,81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47,206	\$ 857	\$ 283	\$ 1,148,3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533,936	\$ 533,936	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03,547	603,5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6,458	36,45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2,155	13,2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資 產 總 計	<u>\$ 1,189,546</u>	<u>\$ 1,190,686</u>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 277,135	\$ 276,703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38,099	40,000	非流動負債
負債合計	<u>315,234</u>	<u>316,703</u>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50,878	550,878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873	1,873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20,324	319,995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1,237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u>874,312</u>	<u>873,983</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189,546</u>	<u>\$ 1,190,68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1,585,943	\$ 1,585,94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143,711)	(1,143,728)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442,232	442,21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201,295)	(200,834)	營業費用
	-	(1,594)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營業利益	240,937	239,78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4,572	26,1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265,509	265,970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43,670)	(43,749)	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淨利	<u>\$ 221,839</u>	<u>\$ 222,221</u>	本年度淨利
		1,4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12)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4,188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6,99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215,226</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

5.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

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金額 2,555 仟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金額 432 仟元。另將於修正前之準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於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分別為 283 仟元及 1,074 仟元。

(2) 所得稅

依 IAS 12「所得稅」之規定，因轉換至 IFRSs 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之淨影響為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及 66 仟元。103 年度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調整增加其他綜合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3)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持有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為 153,531 仟元及 129,940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流動資產項下之銀行存款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4)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後，IAS 19「員工福利」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調整增加淨確定福利負債 395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66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329 仟元。另 103 年度調整減少營業費用 461 仟元及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 79 仟元。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88 仟元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及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調整增加淨確定福利負債 5,044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4,187 仟元。

(5) 閒置資產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閒置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81 仟元，103 年度將閒置資產產生之折舊費用 17 仟元自營業外收益及費損重分類至營業成本。

(6) 遞延費用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合併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遞延費用帳列金額分別為 9,577 仟元及 8,744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7)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及固定資產減損損失之分類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及固定資產減損損失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重分類至其他收益及費損。

(8)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後，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科目	單 目 期 (仟股或仟單位)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值	註
是方電訊公司	股票	三通網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易情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信期	信期	間	餘（註一）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327,708	19%	60天	—	—	\$ 42,862	29%
		母公司	進貨	281,646	23%	30天	—	—	(37,711)	(32%)

註一：應收（付）票據、帳款不含代收代付及其他應收（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二：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權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資 本 利 潤 (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數 比 率 (%)	帳 面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 2,000	2,000	\$ 2,000	200	\$ 1,301	127)	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6,068	6,068	200	33,788	6,442	子公司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業已全數沖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科	金 (註五)	額 (註三)	條 件 (註四)	
104	0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頌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應收帳款	\$ 3,409 2,050	— —	— —	或 收 率 % (註四)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6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46~48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8~50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 56~57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1，58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0~51，59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51		三三
	(十五) 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	51~55		三四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6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招 美

會計師 吳 恩 銘

陳 招 美



吳 恩 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 月 26 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18,101	31	\$	184,067	16	\$	37,171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	-		-	-		24,267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13,756	1		13,261	1		12,2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87,634	6		74,575	6		72,385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47,047	3		63,317	6		54,342	5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10,570	1		4,976	-		4,006	-
1410	預付款項		22,452	2		19,840	2		17,73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		147,710	11		101,840	9		147,570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8,562	1		9,551	1		8,7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55,832</u>	<u>56</u>		<u>471,427</u>	<u>41</u>		<u>378,460</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3,450	-		3,450	-		3,4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8,979	3		27,583	3		21,28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三）		508,841	37		603,547	52		696,203	6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四）		36,942	3		36,458	3		2,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219	-		1,483	-		4,11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三十）		14,152	1		11,812	1		12,81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03,583</u>	<u>44</u>		<u>684,333</u>	<u>59</u>		<u>740,226</u>	<u>6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359,415</u>	<u>100</u>		<u>\$1,155,760</u>	<u>100</u>		<u>\$1,118,686</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50,000	4	\$	-	-	\$	50,000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3,744	1		17,336	2		14,946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67,638	5		59,126	5		36,98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38,332	3		28,867	3		35,309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12,762	8		93,956	8		88,24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1,200	2		25,902	2		29,986	3
2310	預收款項		13,030	1		10,899	1		8,19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21	1		5,691	-		4,2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2,627</u>	<u>25</u>		<u>241,777</u>	<u>21</u>		<u>267,907</u>	<u>24</u>
	非流動負債									
2630	遞延收入（附註四）		1,503	-		2,339	-		3,1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6,338	-		4,914	-		9,69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4,789	3		31,241	3		29,812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859	-		1,506	-		28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3,489</u>	<u>3</u>		<u>40,000</u>	<u>3</u>		<u>42,962</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76,116</u>	<u>28</u>		<u>281,777</u>	<u>24</u>		<u>310,869</u>	<u>28</u>
	權 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457	44		550,878	48		547,008	49
3200	資本公積		2,637	-		1,873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725	6		61,541	5		44,342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94,126	22		258,454	23		204,759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77,851</u>	<u>28</u>		<u>319,995</u>	<u>28</u>		<u>249,101</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2,354	-		1,237	-		11,708	1
3XXX	權益總計		<u>983,299</u>	<u>72</u>		<u>873,983</u>	<u>76</u>		<u>807,817</u>	<u>72</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1,359,415</u>	<u>100</u>		<u>\$1,155,760</u>	<u>100</u>		<u>\$1,118,68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1,723,619	100	\$ 1,569,9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三十）	<u>1,205,043</u>	<u>70</u>	<u>1,132,942</u>	<u>72</u>
5900	營業毛利	<u>518,576</u>	<u>30</u>	<u>437,051</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68,569	10	152,047	10
6200	管理費用	<u>52,662</u>	<u>3</u>	<u>48,593</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1,231</u>	<u>13</u>	<u>200,640</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一）	(<u>1,070</u>)	-	(<u>1,594</u>)	-
6900	營業利益	<u>296,275</u>	<u>17</u>	<u>234,817</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735	-	34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352)	-	20,294	1
7100	利息收入	7,183	1	6,222	1
705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一）	(280)	-	(56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5,306</u>	-	<u>4,85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592</u>	<u>1</u>	<u>31,153</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08,867 18	\$	265,970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49,896</u> 3		<u>43,749</u>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8,971</u> 15		<u>222,221</u> 1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2,046) -		4,1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348 -	(	7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17 -		1,44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附 註二十)		- -	(	11,91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81) -	(	6,99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258,390</u> 15	\$	<u>215,226</u> 14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u>4.31</u>	\$	<u>3.71</u>
9810	稀 釋	\$	<u>4.17</u>	\$	<u>3.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其他權益（附註二十）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本 股數（仟股）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七）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附註二七）	（附註二七）	（附註二七）	（附註二七）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54,701	\$ 547,008	\$ -	\$ 44,342	\$ 204,759	\$ 249,101	\$ 205	\$ 11,913	\$ 807,817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7,199	(17,199)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54,803)	(154,803)	-	-	(154,803)	
B9	現金股利－每股 2.83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	3,870	1,873	-	-	-	-	-	5,743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222,221	222,221	-	-	222,221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3,476	3,476	1,442	(11,913)	(6,99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697	225,697	1,442	(11,913)	215,226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5,088	550,878	1,873	61,541	258,454	319,995	1,237	-	873,983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22,184	(22,184)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9,838)	(149,838)	-	-	(149,838)	
B9	現金股利－每股 2.72 元 股票股利－每股 0.90 元	4,958	49,579	-	-	(49,579)	(49,579)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258,971	258,971	-	-	258,971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1,698)	(1,698)	1,117	-	(581)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7,273	257,273	1,117	-	258,39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764	-	-	-	-	-	764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0,046	\$ 600,457	\$ 2,637	\$ 83,725	\$ 294,126	\$ 377,851	\$ 2,354	\$ -	\$ 983,2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08,867	\$ 265,97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8,359	143,995
A20200	攤銷費用	2,820	1,942
A20300	提列呆帳	273	1,242
A20900	利息費用	280	568
A21200	利息收入	(7,183)	(6,22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64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306)	(4,85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070	1,530
A23100	處分金融工具淨益	-	(13,34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13)	629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806	(7,1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95)	(1,040)
A31150	應收帳款	(13,836)	(2,7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271	(9,044)
A31200	存 貨	(5,081)	(1,599)
A31230	預付款項	(2,612)	(2,10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59	(140)
A32130	應付票據	(3,592)	2,390
A32150	應付帳款	9,031	21,77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66	(6,4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593	10,202
A32210	預收款項	2,131	2,7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0	1,44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22)	(590)
A32250	遞延收入	(836)	(8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1,744	398,2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4)	(5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633)	(44,6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36,867</u>	<u>352,98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25,70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7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365)	(53,7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3	91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988)	(34,89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5,870)	45,73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40)	1,00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7,313</u>	<u>5,57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2,720</u>)	(<u>9,6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548	1,42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149,838</u>)	(<u>154,80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6,290</u>)	(<u>203,37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823</u>)	<u>6,96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34,034	146,89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4,067</u>	<u>37,17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18,101</u>	<u>\$ 184,0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銘淵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高明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0 年 1 月，主要從事網路通訊及機房出租服務等相關業務。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其所控制個體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均為 72.5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其規定認列與衡量，除修正後之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之部分規定，以及對部分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本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

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IDC 機房服務收入、語音通信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本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

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餘絀。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

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來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金額係以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認列。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資產是否確已減損且其帳面金額是否已無法回收，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本公司對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會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八)所述，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50	\$ 50	\$ 50
銀行存款	<u>98,300</u>	<u>77,085</u>	<u>37,121</u>
	<u>98,350</u>	<u>77,135</u>	<u>37,171</u>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289,781	-	-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 之定期存款	<u>29,970</u>	<u>106,932</u>	<u>-</u>
	<u>319,751</u>	<u>106,932</u>	<u>-</u>
	<u>\$ 418,101</u>	<u>\$ 184,067</u>	<u>\$ 37,171</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及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01%~0.35%	0.01%~0.35%	0.01%~0.45%
商業本票	0.37%	-	-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3.25%	3.05%~3.48%	-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權益投資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u>\$ -</u>	<u>\$ -</u>	<u>\$ 24,267</u>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3,756</u>	<u>\$ 13,261</u>	<u>\$ 12,221</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91,883	\$ 78,798	\$ 87,607
減：備抵呆帳	(<u>4,249</u>)	(<u>4,223</u>)	(<u>15,222</u>)
	<u>\$ 87,634</u>	<u>\$ 74,575</u>	<u>\$ 72,385</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天至 12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逾期	\$ 69,761	\$ 56,624	\$ 60,108
30天以下	16,247	15,739	10,350
31至60天	84	219	3,106
61至90天	3,897	4,707	949
91至120天	977	163	185
121天以上	917	1,346	12,909
合計	<u>\$ 91,883</u>	<u>\$ 78,798</u>	<u>\$ 87,60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30 天以下	\$ 16,247	\$ 15,739	\$ 10,350
31 至 60 天	84	219	1,927
61 至 90 天	<u>1,542</u>	<u>1,993</u>	-
合 計	<u>\$ 17,873</u>	<u>\$ 17,951</u>	<u>\$ 12,2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860	\$ 2,362	\$ 15,222
加：本年度提列			
呆帳費用	727	515	1,24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2,241</u>)	-	(<u>12,241</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46	2,877	4,223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219)	492	27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247</u>)	-	(<u>247</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80</u>	<u>\$ 3,369</u>	<u>\$ 4,249</u>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商 品	<u>\$ 10,570</u>	<u>\$ 4,976</u>	<u>\$ 4,006</u>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662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513 仟元；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3,288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9 仟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47,710</u>	<u>\$ 101,840</u>	<u>\$ 147,570</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利率	0.63%~3.50%	3.03%~3.20%	2.90%~3.20%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 3,450	\$ 3,450	\$ 3,450

上述未上市（櫃）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應歸類為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1,301	\$ 1,428	\$ 1,545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33,788	26,155	19,74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3,890	-	-
	<u>\$ 38,979</u>	<u>\$ 27,583</u>	<u>\$ 21,285</u>

子公司之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00%	1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49%	-	-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4 日以人民幣 980 仟元投資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因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本公司取得該公司 3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 訊 設 備	電 信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57	\$ 1,616,621	\$ 1,180	\$ 5,564	\$ 5,413	\$ 1,645,135
增 添	-	44,132	-	-	10,872	55,004
處 分	-	(20,402)	-	(21)	-	(20,423)
重 分 類	-	3,550	-	-	(4,703)	(1,15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357</u>	<u>\$ 1,643,901</u>	<u>\$ 1,180</u>	<u>\$ 5,543</u>	<u>\$ 11,582</u>	<u>\$ 1,678,563</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855)	(\$ 924,175)	(\$ 1,180)	(\$ 5,083)	\$ -	(\$ 946,293)
折舊費用	(322)	(143,446)	-	(227)	-	(143,995)
處 分	-	17,955	-	20	-	17,97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177)</u>	<u>(\$ 1,049,666)</u>	<u>(\$ 1,180)</u>	<u>(\$ 5,290)</u>	<u>\$ -</u>	<u>(\$ 1,072,313)</u>
<u>累計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639)	\$ -	\$ -	\$ -	(\$ 2,639)
認列減損損失	-	(64)	-	-	-	(6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02</u>	<u>\$ 689,807</u>	<u>\$ -</u>	<u>\$ 481</u>	<u>\$ 5,413</u>	<u>\$ 696,203</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0</u>	<u>\$ 591,532</u>	<u>\$ -</u>	<u>\$ 253</u>	<u>\$ 11,582</u>	<u>\$ 603,547</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357	\$ 1,643,901	\$ 1,180	\$ 5,543	\$ 11,582	\$ 1,678,563
增 添	1,358	35,873	-	-	19,311	56,542
處 分	(665)	(5,158)	-	(134)	-	(5,957)
重 分 類	5,106	9,206	-	75	(15,703)	(1,31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156</u>	<u>\$ 1,683,822</u>	<u>\$ 1,180</u>	<u>\$ 5,484</u>	<u>\$ 15,190</u>	<u>\$ 1,727,832</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77)	(\$ 1,049,666)	(\$ 1,180)	(\$ 5,290)	\$ -	(\$ 1,072,313)
折舊費用	(1,072)	(147,150)	-	(137)	-	(148,359)
處 分	665	3,585	-	134	-	4,38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84)</u>	<u>(\$ 1,193,231)</u>	<u>(\$ 1,180)</u>	<u>(\$ 5,293)</u>	<u>\$ -</u>	<u>(\$ 1,216,288)</u>
<u>累計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4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80</u>	<u>\$ 591,532</u>	<u>\$ -</u>	<u>\$ 253</u>	<u>\$ 11,582</u>	<u>\$ 603,547</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572</u>	<u>\$ 487,888</u>	<u>\$ -</u>	<u>\$ 191</u>	<u>\$ 15,190</u>	<u>\$ 508,84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4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103 年度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64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項下。

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資訊設備	3-5 年
電信設備	
電信線路	2-30 年
機械天線	2-3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什項設備	2-10 年
空調設備、升降機等	3-5 年
其 他	3-5 年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80	\$ -	\$ 5,280
單獨取得	3,358	31,533	34,891
重 分 類	<u>1,153</u>	<u>-</u>	<u>1,153</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91</u>	<u>\$ 31,533</u>	<u>\$ 41,324</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24)	\$ -	(\$ 2,924)
攤銷費用	(<u>1,942</u>)	<u>-</u>	(<u>1,942</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6)</u>	<u>\$ -</u>	<u>(\$ 4,866)</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2,356</u>	<u>\$ -</u>	<u>\$ 2,356</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925</u>	<u>\$ 31,533</u>	<u>\$ 36,458</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91	\$ 31,533	\$ 41,324
單獨取得	1,988	-	1,988
重 分 類	<u>1,316</u>	<u>-</u>	<u>1,316</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095</u>	<u>\$ 31,533</u>	<u>\$ 44,628</u>
<u>累計攤銷</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6)	\$ -	(\$ 4,866)
攤銷費用	(<u>2,820</u>)	<u>-</u>	(<u>2,820</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86)</u>	<u>\$ -</u>	<u>(\$ 7,686)</u>
104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925</u>	<u>\$ 31,533</u>	<u>\$ 36,458</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09</u>	<u>\$ 31,533</u>	<u>\$ 36,942</u>

電腦軟體，係按 2 至 10 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故不予攤銷。

十五、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流動</u>			
代付款	\$ 6,680	\$ 7,613	\$ 7,568
其他	<u>1,882</u>	<u>1,938</u>	<u>1,196</u>
	<u>\$ 8,562</u>	<u>\$ 9,551</u>	<u>\$ 8,764</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3,378	\$ 3,068	\$ 3,240
其他	<u>10,774</u>	<u>8,744</u>	<u>9,577</u>
	<u>\$ 14,152</u>	<u>\$ 11,812</u>	<u>\$ 12,817</u>

十六、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u>\$ 50,000</u>	<u>\$ -</u>	<u>\$ 50,000</u>
銀行借款利率	1.29%	-	1.27%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票據	<u>\$ 13,744</u>	<u>\$ 17,336</u>	<u>\$ 14,946</u>
應付帳款	<u>\$ 67,638</u>	<u>\$ 59,126</u>	<u>\$ 36,981</u>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8,359	\$ 52,113	\$ 42,217
應付員工紅利、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0,825	22,798	16,134
應付購置設備款	2,461	1,284	-
其他	<u>21,117</u>	<u>17,761</u>	<u>29,892</u>
	<u>\$ 112,762</u>	<u>\$ 93,956</u>	<u>\$ 88,243</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25 人及 123 人。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2,032	\$ 19,501	\$ 23,20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5,694</u>)	(<u>14,587</u>)	(<u>13,51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338</u>	<u>\$ 4,914</u>	<u>\$ 9,69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 23,202</u>	(<u>\$ 13,511</u>)	<u>\$ 9,69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464</u>	(<u>277</u>)	<u>187</u>
認列於損益	<u>464</u>	(<u>277</u>)	<u>18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3)	(\$ 2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52	-	95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216)	-	(5,21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9	-	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65)	(23)	(4,188)
雇主提撥	-	(776)	(776)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19,501</u>	<u>(\$ 14,587)</u>	<u>\$ 4,914</u>
104 年 1 月 1 日	<u>\$ 19,501</u>	<u>(\$ 14,587)</u>	<u>\$ 4,91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390	(299)	91
認列於損益	<u>390</u>	<u>(299)</u>	<u>9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5)	(9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51	-	65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90	-	1,4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41</u>	<u>(95)</u>	<u>2,046</u>
雇主提撥	-	(713)	(713)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22,032</u>	<u>(\$ 15,694)</u>	<u>\$ 6,338</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4	\$ 8
推銷費用	65	134
管理費用	22	45
	<u>\$ 91</u>	<u>\$ 18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折現率	2%	2%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1%	1%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1,353)	(\$ 1,264)	(\$ 843)
減少 0.5%	\$ 1,469	\$ 1,376	\$ 8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454	\$ 1,362	\$ 863
減少 0.5%	(\$ 1,351)	(\$ 1,263)	(\$ 8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728	\$ 700	\$ 7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8 年	13.6 年	12.9 年

104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

期分析

不超過1年

\$ 945

1~5年

2,024

超過5年

4,409

\$ 7,378

二十、權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8,000</u>	<u>88,000</u>	<u>88,000</u>
額定股本	<u>\$ 880,000</u>	<u>\$ 880,000</u>	<u>\$ 88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0,046</u>	<u>55,088</u>	<u>54,701</u>
已發行股本	<u>\$ 600,457</u>	<u>\$ 550,878</u>	<u>\$ 547,00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873	\$ 1,873	\$ -
員工認股權	<u>764</u>	<u>-</u>	<u>-</u>
	<u>\$ 2,637</u>	<u>\$ 1,873</u>	<u>\$ -</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酌予保留後再分派：(一)員工紅利不低於5%，員工紅利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董事、監

察人酬勞不高於 3%；(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會如不為股利之分配時，員工紅利仍依前項規定分派之。

依本公司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剩餘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1. 員工紅利訂於 5%至 10%。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3. 扣除第 1.、2.款後之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有關盈餘之分配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並於該年度入帳。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184	\$ 17,199		
現金股利	149,838	154,803	\$ 2.72	\$ 2.83
股票股利	49,579	-	0.90	-

103 及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之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	\$ 11,91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1,913)
年末餘額	\$ -	\$ -

二一、淨 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 1,070	\$ 1,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4
	<u>\$ 1,070</u>	<u>\$ 1,594</u>

(二)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 196	\$ 200
其 他	539	149
	<u>\$ 735</u>	<u>\$ 34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351)	\$ 6,960
處分金融工具淨益	-	13,349
其他支出	(1)	(15)
	<u>(\$ 352)</u>	<u>\$ 20,294</u>

(四) 利息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u>\$ 280</u>	<u>\$ 56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23</u>	<u>\$ 77</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9%	1.27%

(五)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359	\$143,995
無形資產	2,820	1,942
合 計	<u>\$151,179</u>	<u>\$145,93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7,151	\$143,445
營業費用	<u>1,208</u>	<u>550</u>
	<u>\$148,359</u>	<u>\$143,99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8	\$ 511
營業費用	<u>1,862</u>	<u>1,431</u>
	<u>\$ 2,820</u>	<u>\$ 1,94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579	\$ 5,26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91</u>	<u>187</u>
	<u>5,670</u>	<u>5,448</u>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u>764</u>	<u>-</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60,983	153,718
勞健保費用	10,651	10,068
其他員工福利	<u>30,905</u>	<u>23,289</u>
	<u>202,539</u>	<u>187,07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08,973</u>	<u>\$192,52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382	\$ 17,400
營業費用	<u>190,591</u>	<u>175,123</u>
	<u>\$208,973</u>	<u>\$192,523</u>

依修正前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7.56% 及 2.70% 估列員工紅利 16,798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6,000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

別以 3.50%~6.90%及不高於 2.30%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23,134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691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6.81%及 2.26%估列，該等金額待董事會決議，於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3 年度及 102 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6,794	\$ -	\$ 5,742	\$ 5,743
董監事酬勞	<u>1,540</u>	<u>-</u>	<u>1,400</u>	<u>-</u>
	<u>\$ 18,334</u>	<u>\$ -</u>	<u>\$ 7,142</u>	<u>\$ 5,743</u>

102 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387 仟股，係按 103 年度決議以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 14.84 元計算。

10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6,798 仟元及董監酬勞金額 6,000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103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1,480 仟元及董監酬勞 4,654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3 年度之損益。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表作為配發基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營業收入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	\$ 887,519	\$ 784,810
IDC 機房服務收入	528,255	493,279
語音通信服務收入	292,403	281,841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5,442	10,063
營業收入淨額	<u>\$ 1,723,619</u>	<u>\$ 1,569,993</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51,641	\$ 41,199
未分配盈餘稅	24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34)	(593)
	49,931	40,606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5)	3,1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9,896</u>	<u>\$ 43,7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08,867</u>	<u>\$265,97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52,507	\$ 45,214
免稅所得	(901)	(8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734)	(593)
其他	-	(5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9,896</u>	<u>\$ 43,749</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48)	\$ 712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所得稅	\$ 31,200	\$ 25,902	\$ 29,98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454	\$ 9	\$ -	\$ 46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8	(105)	348	341
資產減損損失	311	(69)	-	2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0	(577)	-	43
其 他	-	130	-	130
	<u>\$ 1,483</u>	<u>(\$ 612)</u>	<u>\$ 348</u>	<u>\$ 1,2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 1,506	(\$ 647)	\$ -	\$ 859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3	\$ 107	\$ -	\$ 620
呆帳超限	2,326	(1,872)	-	454
資產減損損失	366	(55)	-	31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0	(100)	(712)	98
	<u>\$ 4,115</u>	<u>(\$ 1,920)</u>	<u>(\$ 712)</u>	<u>\$ 1,4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 283	\$ 1,223	\$ -	\$ 1,506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294,126</u>	<u>\$ 258,454</u>	<u>\$ 204,75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26,839</u>	<u>\$ 20,565</u>	<u>\$ 386</u>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62%（預計）及 17.31%（實際），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258,971</u>	<u>\$222,22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258,971</u>	<u>\$222,22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46	59,8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1,655	1,168
員工認股權	<u>384</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2,085</u>	<u>61,02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4.03 元及 3.96 元減少為 3.71 元及 3.64 元。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 43 元。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比率超過 1.5% 及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4年度	
	單 位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000	43
年底流通在外	2,000	43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 4,863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 (元)	\$ 43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4.81 年

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年10月
給與日股價	39.55 元
執行價格	43 元
預期波動率	21.02%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6%

預期價格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予日前之年化歷史股價波動率平均值。

本公司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64 仟元。

二六、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56,542	\$ 55,004
應付購置設備款淨變動	(1,177)	(1,284)
	<u>\$ 55,365</u>	<u>\$ 53,720</u>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1 年 內	\$ 99,250	\$ 15,160	\$ 91,26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96,280	-	15,205
5 年以上	<u>412,500</u>	<u>-</u>	<u>-</u>
	<u>\$ 908,030</u>	<u>\$ 15,160</u>	<u>\$ 106,473</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等級。

(1)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103 年 1 月 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24,267	\$ _____	\$ _____	\$ 24,267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717,626	\$ 440,128	\$ 326,9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3,450	3,450	27,71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28,081	155,615	196,94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元	\$ 82,713	\$ 30,665	\$ 19,543
人 民 幣	147,033	213,997	147,570
<u>負 債</u>			
美 元	22,051	22,011	37,05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等上表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u>損 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		
(註 i)		
美 元	\$ 3,033	\$ 433
人 民 幣	7,352	10,700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67,461	\$ 208,772	\$ 147,570
－金融負債	50,000	-	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8,300	77,085	37,12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5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25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4及103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246仟元及增加／減少193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6,440	\$ -	\$ 30,825	\$ -	\$ -	\$ 267,265
固定利率工具	1.29%	50,000	-	-	-	-	50,000
合計		<u>\$ 286,440</u>	<u>\$ -</u>	<u>\$ 30,825</u>	<u>\$ -</u>	<u>\$ -</u>	<u>\$ 317,265</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207,726</u>	<u>\$ -</u>	<u>\$ 22,800</u>	<u>\$ -</u>	<u>\$ -</u>	<u>\$ 230,526</u>

103 年 1 月 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9,157	\$ -	\$ 16,134	\$ -	\$ -	\$ 205,291
固定利率工具	1.27%	50,000	-	-	-	-	50,000
合計		<u>\$ 239,157</u>	<u>\$ -</u>	<u>\$ 16,134</u>	<u>\$ -</u>	<u>\$ -</u>	<u>\$ 255,291</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無擔保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0,000	\$ -	\$ 50,000
— 未動用金額	<u>300,000</u>	<u>400,000</u>	<u>350,000</u>
	<u>\$ 35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兄弟公司
Donghua Telecom Co., Ltd.	兄弟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廈門碩泰商務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已於104年5月清算完結)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本公司向兄弟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係為按月支付。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1.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104年度	103年度
母 公 司	\$ 327,708	\$ 317,687
兄弟公司	\$ 6,941	\$ 10,379
子 公 司	\$ 10,002	\$ -
關聯企業	\$ 2,618	\$ 831

	營 業 成 本 及 費 用	
	104年度	103年度
母 公 司	\$ 282,065	\$ 256,104
兄弟公司	\$ 98,030	\$ 95,392
子 公 司	\$ 5,923	\$ -
關聯企業	\$ 807	\$ 597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 44,911	\$ 62,531	\$ 47,106
兄弟公司	86	247	661
子 公 司	2,050	539	6,575
	<u>\$ 47,047</u>	<u>\$ 63,317</u>	<u>\$ 54,342</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 37,711	\$ 28,117	\$ 33,787
兄弟公司	285	736	911
子 公 司	336	13	611
關聯企業	-	1	-
	<u>\$ 38,332</u>	<u>\$ 28,867</u>	<u>\$ 35,309</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 公 司	<u>\$ 487</u>	<u>\$ 177</u>	<u>\$ 333</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809	\$ 27,188
退職後福利	768	765
股份基礎給付	164	-
	<u>\$ 32,741</u>	<u>\$ 27,953</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訊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外 幣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現金			
美 元	\$ 696	32.825	\$ 22,860
人 民 幣	6,436	4.995	32,148
應收帳款			
美 元	825	32.825	27,02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其他金融資產</u>				
美 元	\$	1,000	32.825	\$ 32,825
人 民 幣		23,000	4.995	114,885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1,029	32.825	33,788
人 民 幣		779	4.995	3,890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672	32.825	22,051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 金</u>				
美 元	\$	258	31.650	\$ 8,178
人 民 幣		22,026	5.092	112,157
<u>應收帳款</u>				
美 元		710	31.650	22,487
<u>其他金融資產</u>				
人 民 幣		20,000	5.092	101,840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826	31.650	26,15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695	31.650	22,011

		103年1月1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u>現 金</u>			
美 元	\$ 55	29.805	\$ 1,633
<u>應收帳款</u>			
美 元	601	29.805	17,910
<u>其他金融資產</u>			
人 民 幣	30,000	4.919	147,570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662	29.805	19,740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1,243	29.805	37,050

本公司於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3,806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利益為3,455仟元；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為7,192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損失232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三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三四、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明
項 目 金 額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 381,015	\$ - (\$ 2,555)	\$ 378,460 流動資產 (五)1.、3.
長期股權投資	21,285	-	21,2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96,122	81	696,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5.
無形資產	2,356	-	2,356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3,318	857 2,757	16,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1.、2.、4.、5.、6.
資 產 總 計	\$ 1,117,546	\$ 857 \$ 283	\$ 1,118,686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 267,907	\$ - \$ -	\$ 267,907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37,635	5,044 283	42,962 非流動負債 (五)1.、4.
負債合計	305,542	5,044 283	310,869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47,008	-	547,008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253,288	(4,187) -	249,101 保留盈餘 (五)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708	-	11,708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12,004	(4,187) -	807,81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17,546	\$ 857 \$ 283	\$ 1,118,6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二) 103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 正 前 之 準 則		轉 換 之 影 響		修 正 後 之 準 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 471,427	\$ -	\$ -	\$ 471,427	流動資產	(五)3.
長期股權投資	27,583	-	-	27,5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	-	3,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	603,547	-	-	603,5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36,458	-	-	36,45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12,155	66	1,074	13,2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1.、2.、4.、6.
資 產 總 計	\$ 1,154,620	\$ 66	\$ 1,074	\$ 1,155,760	資 產 總 計	

(接次頁)

(承前頁)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明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負債	\$ 242,209	\$ - (\$ 432)	\$ 241,777 流動負債 (五)1.
其他負債	38,099	395 1,506	40,000 非流動負債 (五)1、4.
負債合計	280,308	395 1,074	281,777 負債總計
普通股股本	550,878	-	550,878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873	-	1,873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20,324	(329) -	319,995 保留盈餘 (五)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37	-	1,237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874,312	(329) -	873,98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54,620	\$ 66 \$ 1,074	\$ 1,155,760 負債及權益總計

(三) 103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明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1,569,993	\$ -	\$ 1,569,99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132,925)	(17)	(1,132,942) 營業成本 (五)5.
營業毛利	437,068	- (17)	437,05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201,101)	461 -	(200,640) 營業費用 (五)4.
		(1,594)	(1,594)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五)7.
營業利益	235,967	461 (1,611)	234,81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9,542	- 1,611	31,1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五)5、7.
稅前淨利	265,509	461 -	265,970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43,670)	(79) -	(43,749) 所得稅費用 (五)4.
本年度淨利	\$ 221,839	\$ 382 -	222,221 本年度淨利
		1,442	1,4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13)	(11,9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12)	(712)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五)2、4.
		4,188	4,18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五)4.
		(6,995)	(6,99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5,226	\$ 215,22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修正後之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3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五)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修正前之準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金額 2,555 仟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原帳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金額 432 仟元。另將於修正前之準則下已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於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同時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金額分別為 283 仟元及 1,074 仟元。

2. 所得稅

依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因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必須調整之所得稅影響而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103 年 1 月 1 月及 12 月 31 日之淨影響為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及 66 仟元。103 年度因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調整增加其他綜合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3.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修正前之準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

本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持有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為 147,570 仟元及 101,840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流動資產項下之銀行存款重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4. 員工福利

修正前之準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依照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另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依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調整增加淨確定福利負債 395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66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329 仟元。另 103 年度調整減少營業費用 461 仟元及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 79 仟元。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88 仟元及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712 仟元。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依修正後之準則規定，調整增加淨確定福利負債 5,044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857 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4,187 仟元。

5. 閒置資產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閒置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 103 年 1 月 1 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 81 仟元，103 年度將閒置資產產生之折舊費用 17 仟元自營業外收益及費損重分類至營業成本。

6. 遞延費用之分類

依照修正前之準則，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轉換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本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遞延費用帳列金額分別為 9,577 仟元及 8,744 仟元；為配合修正後之準則表達方式，將其由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費用。

7.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及固定資產減損損失之分類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及固定資產減損損失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重分類至其他收益及費損。

8. 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表達

轉換後，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包含當年度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個體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一

單 位：新 台 幣 仟 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仟股或仟單位)	帳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值	註
是方電訊公司	股 票	三 通 網 資 訊 公 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	—

註一：投資子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信期	間	價授信期	餘（註一）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是方電訊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銷貨 進貨	\$ 327,708 281,646	19% 23%	60 天 30 天		- -	\$ 42,862 (37,711)	29% (32%)

註一：應收（付）票據、帳款不含代收代付及其他應收（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二：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資 本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註
				本 期	期 末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是方電訊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 2,000	\$ 2,000	200	100	\$ 1,301	127	127	子公司
是方電訊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6,068	200	100	33,788	6,442	6,442	子公司

註：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匯出臺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臺灣匯出投資金額	自本期期末自累積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2)	列報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網絡通訊等相關服務	\$ 10,151	1	\$ 4,973	\$ -	\$ -	4,973	49	(\$ 1,009)	\$ -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4,973	4,973	\$ 4,973	\$ 592,408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 3：係依本公司合併股權淨值之 60%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二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收 益 率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
活期存款					73,252
銀行外幣存款					
—美 金					22,860
—人民幣					<u>2,178</u>
					<u>98,350</u>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08~105.01.04		0.37%		9,987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08~105.01.04		0.37%		29,955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08~105.01.04		0.37%		49,982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09~105.01.06		0.37%		49,983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8~105.01.14		0.37%		49,906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18~105.01.14		0.37%		49,968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4.12.31~105.01.29		0.37%		<u>50,000</u>
					<u>289,781</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					
定期存款					
—人民幣	104.11.11~105.02.11		3.25%		<u>29,970</u>
					<u>319,751</u>
					<u>\$ 418,101</u>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A 客戶	\$ 4,974
B 客戶	4,092
C 客戶	825
其他（註）	<u>3,865</u>
	<u>\$ 13,756</u>

註：各戶別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A 客戶	\$ 13,201
B 客戶	12,713
C 客戶	8,155
D 客戶	7,524
其他（註）	<u>50,290</u>
	91,883
減：備抵呆帳	<u>4,249</u>
	<u>\$ 87,634</u>

註：各戶別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 初 股 數 (仟股)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額	按權益法 計價之增 (減)金額	累 積 調 整 數	年 末 底 持 有 股 數 (仟股)	餘 額 %	額 金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註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											
頌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	\$ 1,428	-	\$ -	(\$ 127)	\$ -	200	100	\$ 1,301	\$ 1,301	註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200	26,155	-	-	6,442	1,191	200	100	33,788	33,788	註
上海是泰網路科技有限公司	-	-	4,973	-	(1,009)	(74)	-	49	3,890	3,890	註
		<u>\$ 27,583</u>	<u>\$ 4,973</u>	<u>\$ -</u>	<u>\$ 5,306</u>	<u>\$ 1,117</u>			<u>\$ 38,979</u>		

註：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客戶 A	\$ 4,597
客戶 B	4,496
客戶 C	1,099
其他（註）	<u>3,552</u>
	<u>\$ 13,744</u>

註：各戶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客戶 A	\$ 15,966
客戶 B	9,858
客戶 C	7,255
客戶 D	7,151
客戶 E	6,663
客戶 F	5,652
其他（註）	<u>15,093</u>
	<u>\$ 67,638</u>

註：各戶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轉售成本		\$	595,209
骨幹成本			205,049
折	舊		147,151
租賃成本			87,112
其他（註）			<u>170,522</u>
			<u>\$ 1,205,043</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項目金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113,756	\$ 32,225	\$ 145,981
紅 利	16,775	4,982	21,757
其他（註）	<u>38,038</u>	<u>15,455</u>	<u>53,493</u>
	<u>\$ 168,569</u>	<u>\$ 52,662</u>	<u>\$ 221,231</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項目金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766	\$145,981	\$161,747	\$ 15,272	\$138,446	\$153,718
勞健保費用	630	10,021	10,651	589	9,479	10,068
退休金費用	327	5,343	5,670	319	5,129	5,448
其 他	<u>1,659</u>	<u>29,246</u>	<u>30,905</u>	<u>1,220</u>	<u>22,069</u>	<u>23,289</u>
	<u>\$ 18,382</u>	<u>\$190,591</u>	<u>\$208,973</u>	<u>\$ 17,400</u>	<u>\$175,123</u>	<u>\$192,523</u>
折舊費用	<u>\$147,151</u>	<u>\$ 1,208</u>	<u>\$148,359</u>	<u>\$143,445</u>	<u>\$ 550</u>	<u>\$143,995</u>
攤銷費用	<u>\$ 958</u>	<u>\$ 1,862</u>	<u>\$ 2,820</u>	<u>\$ 511</u>	<u>\$ 1,431</u>	<u>\$ 1,942</u>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銘淵



總經理：劉耀元



CHIEF | 是方電訊

<http://www.chief.com.tw>

TEL: 070-1018-6688